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总目录

一、竣工环保验收报告

附件：

附件 1：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河北省工业污染源限期治理达标验收书》

附件 2：《三利集团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附件 3：《三利集团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验收意见

附件 4：《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10000 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附件 5：《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10000 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验收意见

附件 6：《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附件 7：《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验收意见

附件 8：《三利集团锅炉烟气治理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9：《三利集团锅炉烟气治理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验收意见

附件 10：《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5000t/d 废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11：《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5000t/a 废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自主验收专家意见

附件 12：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附件 13：《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附件 14：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628785716614U001P）

附件 15：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配套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日期公示照片

附件 16：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危废处置单位经营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附件 17：一般固废及生活垃圾清运协议

附件 18：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9：《检测报告》

附件 20：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报告及验收意见

附件 21：污水进水协议

附件 22：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2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

附件 24：环境管理制度

二、验收意见

附：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名单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芦虎（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芦虎（签字）

项目负责人：吴云峰

报告编写人：吴云峰

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电话：15933225586

电话：15933225586

传真：--

传真：--

邮编：071500

邮编：071500

地址：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

地址：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其他文件.....	4
3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1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7
3.4 水源及水平衡.....	18
3.5 生产工艺.....	22
3.6 项目变动情况.....	27
4 环境保护设施.....	2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9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38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1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6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46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53
6 验收执行标准.....	57
6.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57
6.2 环境质量标准.....	58
6.3 总量控制指标.....	61
7.验收监测内容.....	62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62
7.2 环境质量监测.....	63
8.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6

8.1 监测仪器和分析方法.....	66
8.2 人员能力.....	68
8.3 仪器检定校准情况.....	68
9 验收监测结果.....	70
9.1 生产工况.....	70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0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78
10 验收监测结论.....	80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80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82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82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完成时间：2020 年 7 月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部门：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时间及文号：2020 年 7 月 28 日，保行审环评字[2020]7 号

项目开工时间：2020 年 8 月

项目竣工时间：2020 年 10 月 1 日

项目调试开始时间：2020 年 11 月 1 日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 48 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 11 号）要求，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628785716614U001P）。

验收工作由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已在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备案编号：高工信备字(2019)23 号）。企业委托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环评报告书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通过了保定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保行审环评字[2020]7 号）。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2020 年 9 月

验收范围与内容：本次验收仅针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技改部分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治理排放情况以及“三同时”、环评审批文件落实情况等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进行污染源监测及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本项目属于企业自主验收的建设项目。河北三利毛纺有限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对本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资料收集，企业委托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源进行了样品采集和现场监测，并对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土壤进行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2015年1月1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实施）；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2017年10月1日）；
- (9)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10) 河北省环保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
- (11)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 (12) 《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
- (13)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 48 号）；
- (14)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 11 号）；
- (15) 关于印发《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81号）；
- (16) 《关于进一步强化全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河北省环保厅，冀环办[2012]170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

环境部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纺织染整》(HJ 709-2014)；
- (3)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1996 年 5 月 20 日, 国家环保局环监[1996]470 号)；
- (4) 《关于印发排放口标志牌技术规格的通知》(环办[2003]95 号)；
- (5) 《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HJ944-2018)；
- (6)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
- (7)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 (8)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 879-2017)。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 (2) 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备案编号: 高工信备字〔2019〕23 号)；
- (3) 保定市行政审批局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保行审环评字[2020]7 号)。

2.4 其他文件

- (1)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其备案意见；
- (2)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方案》；
- (3)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130628785716614U001P) 正副本。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及周边关系

本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占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18.55"，北纬 38°41'18.64"；厂区东侧为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孝义河，北侧隔高任路为农田。距离本项目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西南侧 950m 处的岳家佐村以及 1400m 处的于堤村。本项目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与环境影响报告书一致。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3-1，周边关系图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2 项目周边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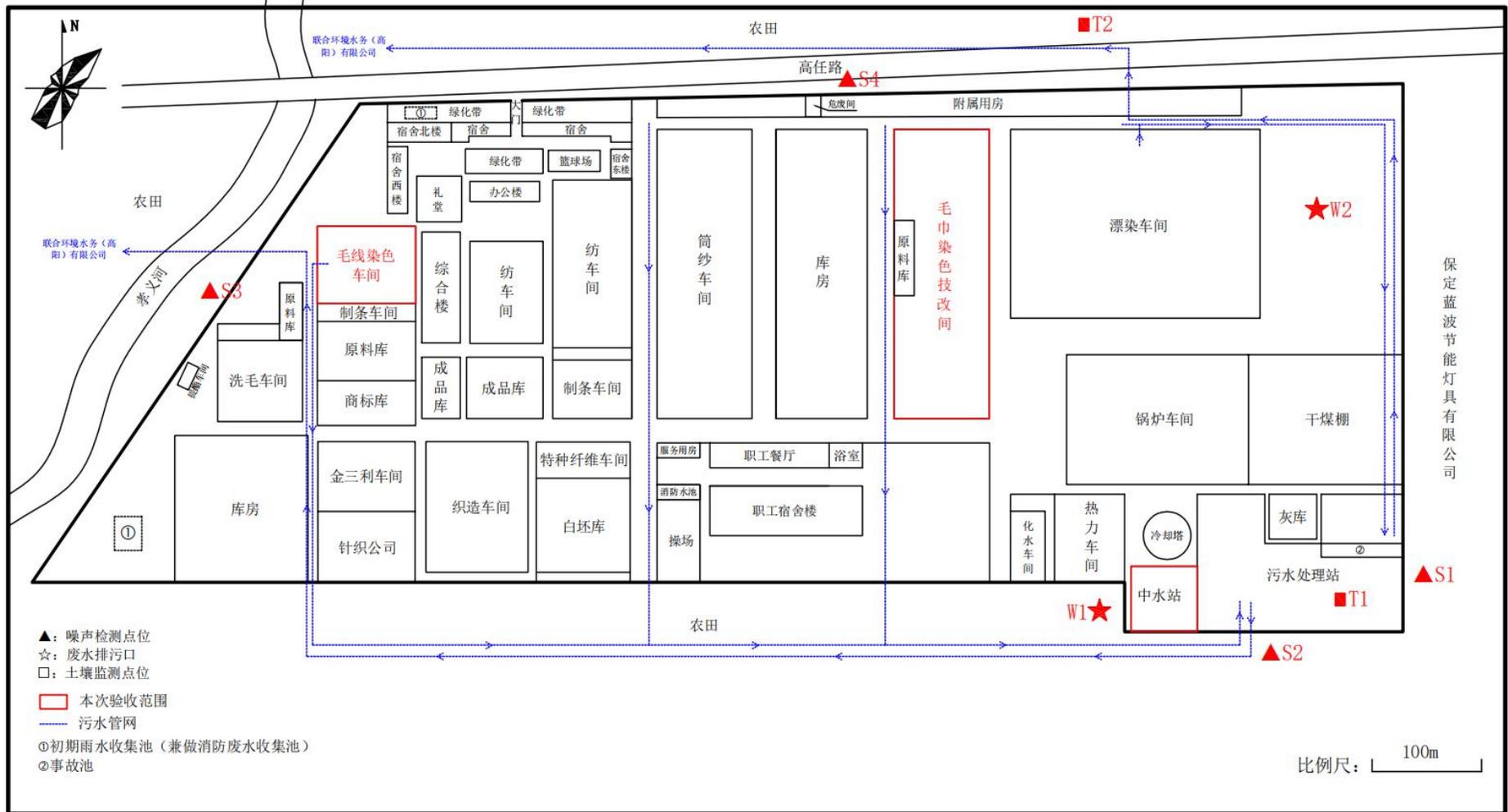
3.1.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不新建生产车间，依托厂区原有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分东、西两部分，厂区大门位于厂区北侧西部；西部厂区分为生产区和生活区，西部生产区包括纺车间 1#、纺车间 2#、制条车间、特种纤维车间、织造车间、毛线染色车间、洗毛车间、提酯车间、原料库、商标库、成品库、库房、白坯库、综合楼以及河北金三利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车间，西部办公区包括办公楼、礼堂、宿舍、篮球场等；东部厂区分为生产区和生活区，生产区包括筒纱车间、漂染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库房、污水处理站以及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车间、化水车间、干煤棚，生活区包括职工宿舍楼、职工餐厅、操场等。

项目已建设完成，厂区平面布置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一致。

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 3-3。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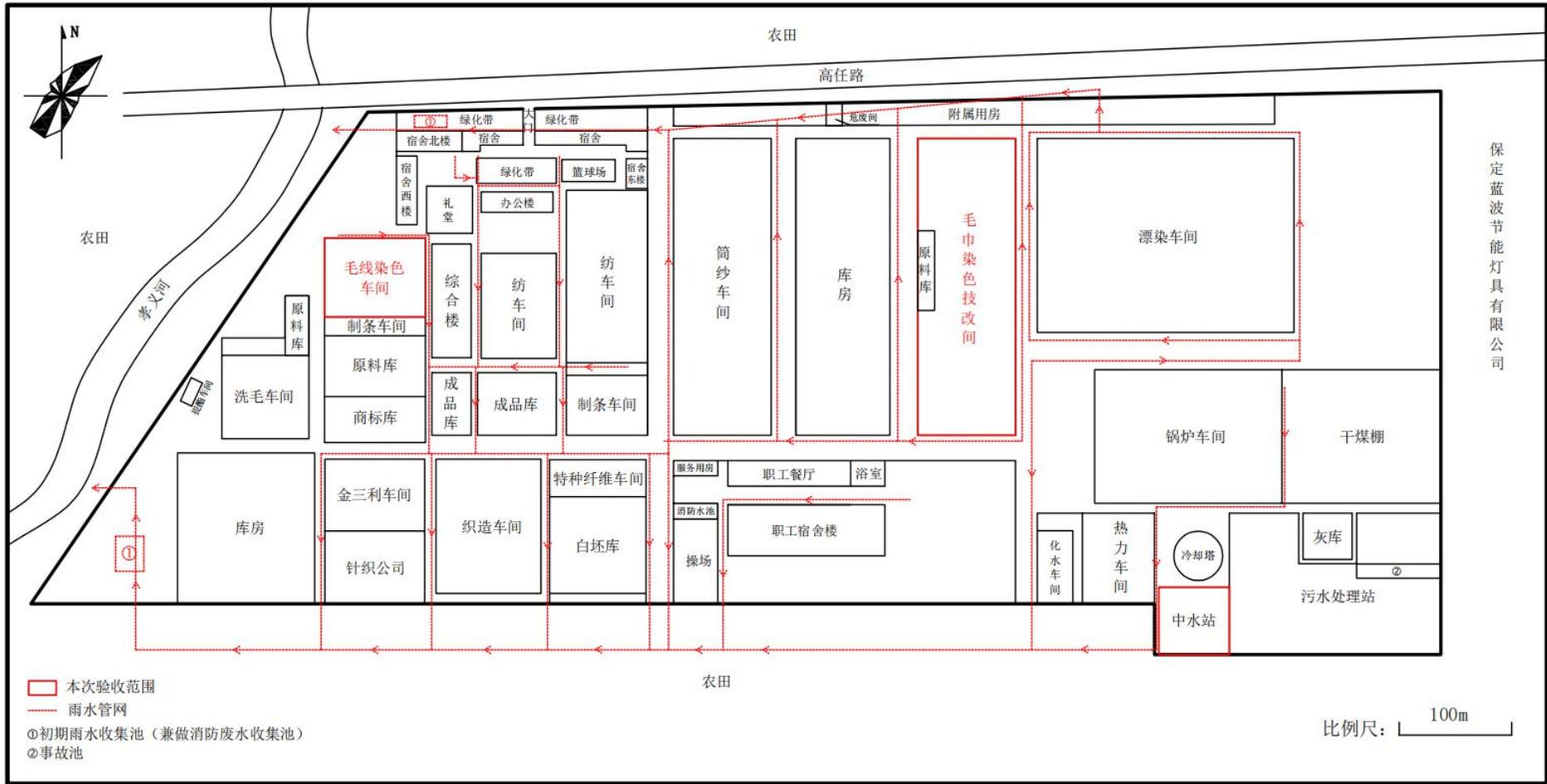


图3-3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3.2.1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3-1，主体工程图片见图3-4。

表3-1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生产规模	本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	本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	一致	
2	占地面积	28000m ²	28000m ²	一致	
3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	本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	一致	
4	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项目完成后，新增劳动定员为 230 人，营运期每年生产 300 天，采用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h。	项目完成后，新增劳动定员为 230 人，营运期每年生产 300 天，采用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h。	一致	
5	建设内容 公用工程	主体工程	毛线染色车间 1 座、毛巾染色技改车间 1 座	毛线染色车间 1 座、毛巾染色技改车间 1 座	一致
		储运工程	库房 1 座、原料库 2 座、危废间 1 座	库房 1 座、原料库 2 座、危废间 1 座	一致
		辅助工程	中水站 1 座、污水处理站 1 座	中水站 1 座、污水处理站 1 座	一致
		给水	建设 12500t/d 中水回用系统 1 套，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	企业实际已建成 12500t/d 中水回用系统 1 套，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	一致
		排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砂滤+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	不一致，中水站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供热	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	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	一致	
		供电	依托厂区现有变压器供给，由高阳县供电公司引入	依托厂区现有变压器供给，由高阳县供电公司引入	一致	
		事故池	依托厂区现有事故池 1 座，容积为 4000m ³	依托厂区现有事故池 1 座，容积为 4000m ³	一致	
		初期雨水收集池 (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	依托厂区现有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2 座，容积共为 1500m ³	依托厂区现有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2 座，容积共为 1500m ³	一致	
		消防水池	依托厂区现有消防水池 1 座，容积为 400m ³	依托厂区现有消防水池 1 座，容积为 400m ³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无组织)	烘干工序废气（颗粒物）：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烘干工序废气（颗粒物）：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一致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砂滤+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不一致，中水站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	一致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毛绒：收集后外售	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一致
				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	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	一致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危险废物	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	一致
			废水在线监测废液：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废水在线监测废液：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	一致
		--	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一致
	防腐防渗	重点防渗区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一致
		一般防渗区	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一致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中水站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中水处理工艺由“UF超滤+RO反渗透”变为“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一致。



图 3-4 主体工程图片

3.2.2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2，生产设备图片见图 3-5。

表 3-2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1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	冷轧机	2400	3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	冷轧机	2400	3	一致
			1800/2600	1			1800/2600	1	一致
			3400	3			3400	3	一致
2	染整设备	染色机	UFHT-2T	10	染整设备	染色机	UFHT-2T	10	一致
			UFHT-3T	4			UFHT-3T	4	一致
			UFHT-1T	10			UFHT-1T	10	一致
			CBS1450	1			CBS1450	1	一致
		UFHT-1T50	2			UFHT-1T50	2	一致	

序号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套)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套)			
			TOWELWIN-1 T40	10			TOWELWIN-1 T40	10	一致
			TOWEL-38-2T	1			TOWEL-38-2T	1	一致
			TOWELWIN-2 T40	5			TOWELWIN-2 T40	5	一致
			1400	1			1400	1	一致
			BDM-140	1			BDM-140	1	一致
			WMD-11	7			WMD-11	7	一致
			WMD-2	3			WMD-2	3	一致
			GMW-4	2			GMW-4	2	一致
			GMWA	1			GMWA	1	一致
3		洗脱机	SMC150FII-D	3		洗脱机	SMC150FII-D	3	一致
			CEW-100-D	1			CEW-100-D	1	一致
			CEW-50-D	1			CEW-50-D	1	一致
			P440II	1			P440II	1	一致
4		脱水机	1800	9		脱水机	1800	9	一致
			ZSH-1800	1			ZSH-1800	1	一致
			TG-E1800	3			TG-E1800	3	一致
			CO-2000	1			CO-2000	1	一致
5		烘干机	WMH974-3600	2		烘干机	WMH974-3600	2	一致
			3200 型	2			3200 型	2	一致
			CHH-3600	1			CHH-3600	1	一致
			XTD-2800	2			XTD-2800	2	一致
			WMH974-1800	26			WMH974-1800	26	一致
			WMH974-2400 (280)	10			WMH974-2400 (280)	10	一致
			280	2			280	2	一致
			SJ320-3400-4	1			SJ320-3400-4	1	一致
			GZZ-100D	7			GZZ-100D	7	一致
6	毛线染色车间 (毛线染整设备)	染缸	Y10	2	毛线染色车间 (毛线染整设备)	染缸	Y10	2	一致
			Y-50	2			Y-50	2	一致
			Y-100	3			Y-100	3	一致
			Y-200	7			Y-200	7	一致
			Y-300	8			Y-300	8	一致
			Y-600	2			Y-600	2	一致
			Y-800	12			Y-800	12	一致
7		烘干机	DC-7*1	2		烘干机	DC-7*1	2	一致
8		脱水机	TGA1200	3		脱水机	TGA1200	3	一致
9	污水处理站	中水回用系统	12500t/d	1	污水处理站	中水回用系统	12500t/d	1	一致

本项目生产设备实际建设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一致。



图 3-5 各生产车间主要生产设备图片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情况见表3-3。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年消耗量	监测期间消耗量	来源
一、巾被染整原辅材料					
1	巾被坯布		20400t/a	68t/d	外购, 纯棉
2	染料	活性染料	33.96t/a	0.1132t/d	外购, 项目所使用的染料中不含产生二氧化氯、可吸附性有机卤素(AOX)、硫化物、苯胺类、六价铬等污染因子的物质, 不属于国家禁用的 118 种偶氮类染料
3	助剂	泡花碱	198.12t/a	0.6604t/d	外购
4		纯碱	38.10t/a	0.127t/d	外购
5		烧碱	14.15t/a	0.0472t/d	外购
6		双氧水	91.95t/a	0.3065t/d	外购
7		氯化钠	20.49t/a	0.0683t/d	外购
8		柔软剂	9.20t/a	0.0307t/d	外购
二、毛线染整原辅材料					
1	毛线		7500t/a	25t/d	厂内自产
2	染料	活性染料	14.57t/a	0.0486t/d	外购, 项目所使用的染料中不含产生二氧化氯、可吸附性有机卤素(AOX)、硫化物、苯胺类、六价铬等污染因子的物质, 不属于国家禁用的 118 种偶氮类染料
3	助剂	泡花碱	85t/a	0.283t/d	外购
4		纯碱	16.34t/a	0.0545t/d	外购
5		烧碱	6.07t/a	0.0202t/d	外购
6		双氧水	39.45t/a	0.1315t/d	外购
7		氯化钠	8.79t/a	0.0293t/d	外购
8		柔软剂	3.94t/a	0.0131t/d	外购
三、能源消耗					
1	新鲜水		404574m ³ /a	1348.58m ³ /a	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
2	回用水		1007850m ³ /a	3359.5m ³ /a	由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利用工程供给
3	蒸汽		105600m ³ /a	352m ³ /a	依托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
4	电		765.06 万 KWh	2.5502 万 KWh	依托厂区现有变压器供给, 由高阳县供电公司引入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燃料实际消耗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一致。

3.4 水源及水平衡

3.4.1 给水

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10637.38\text{m}^3/\text{d}$ ($3191214\text{m}^3/\text{a}$)，包括再生水用量 $4949.8\text{m}^3/\text{d}$ ($1484940\text{m}^3/\text{a}$)、蒸汽用量 $352\text{m}^3/\text{d}$ ($105600\text{m}^3/\text{a}$)、新鲜水量 $1848.58\text{m}^3/\text{d}$ ($554574\text{m}^3/\text{a}$)、循环水量 $3487\text{m}^3/\text{d}$ ($1046100\text{m}^3/\text{a}$)；再生水和蒸汽主要用于生产，再生水有两种供给途径，由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1820.8\text{m}^3/\text{d}$ ($546240\text{m}^3/\text{a}$)，由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3129\text{m}^3/\text{d}$ ($938700\text{m}^3/\text{a}$)；新鲜水主要用于生产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用于生产的新鲜水量为 $1838\text{m}^3/\text{d}$ ($551400\text{m}^3/\text{a}$)，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0.58\text{m}^3/\text{d}$ ($3174\text{m}^3/\text{a}$)。本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总用水量为 $30174.76\text{m}^3/\text{d}$ ($9052428\text{m}^3/\text{a}$)，包括再生水用量 $13798.7\text{m}^3/\text{d}$ ($4139610\text{m}^3/\text{a}$)、蒸汽用量 $1420\text{m}^3/\text{d}$ ($436000\text{m}^3/\text{a}$)、新鲜水量 $6769.06\text{m}^3/\text{d}$ ($2030718\text{m}^3/\text{a}$)、循环水量 $8187\text{m}^3/\text{d}$ ($2456100\text{m}^3/\text{a}$)；再生水和蒸汽主要用于生产，再生水有两种供给途径，由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工程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9813.23\text{m}^3/\text{d}$ ($2943969\text{m}^3/\text{a}$)，由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3985.47\text{m}^3/\text{d}$ ($1195641\text{m}^3/\text{a}$)；新鲜水主要用于生产和职工生活用水，用于生产的新鲜水量为 $6599.1\text{m}^3/\text{d}$ ($1979730\text{m}^3/\text{a}$)，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69.96\text{m}^3/\text{d}$ ($50988\text{m}^3/\text{a}$)。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工程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可达77.6%。

本项目用水情况及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用水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一致。

3.4.2 排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本项目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共计 $6977.7\text{m}^3/\text{d}$ ($2093310\text{m}^3/\text{a}$)，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过程中废水损耗量为 $69.8\text{m}^3/\text{d}$ ($20940\text{m}^3/\text{a}$)，排入中水站的废水量为 $5215\text{m}^3/\text{d}$ ($1564500\text{m}^3/\text{a}$)，经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的回用水量为 $3129\text{m}^3/\text{d}$ ($938700\text{m}^3/\text{a}$)，中水站产生的浓水量为 $2086\text{m}^3/\text{d}$ ($625800\text{m}^3/\text{a}$)，

最终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废水量为 $3778.9\text{m}^3/\text{d}$ （ $1133670\text{m}^3/\text{a}$ ）；本项目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可达82.6%。

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共计 $21327\text{m}^3/\text{d}$ （ $6398100\text{m}^3/\text{a}$ ），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过程中废水损耗量为 $213.3\text{m}^3/\text{d}$ （ $63990\text{m}^3/\text{a}$ ），排入中水站的废水量为 $6642.45\text{m}^3/\text{d}$ （ $1992735\text{m}^3/\text{a}$ ），经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的回水量为 $3985.47\text{m}^3/\text{d}$ （ $1195641\text{m}^3/\text{a}$ ），中水站产生的浓水量为 $2656.98\text{m}^3/\text{d}$ （ $797094\text{m}^3/\text{a}$ ），最终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废水量为 $17128.23\text{m}^3/\text{d}$ （ $5138469\text{m}^3/\text{a}$ ）。

本项目废水产生情况及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产生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一致。

本项目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见图3-6，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见图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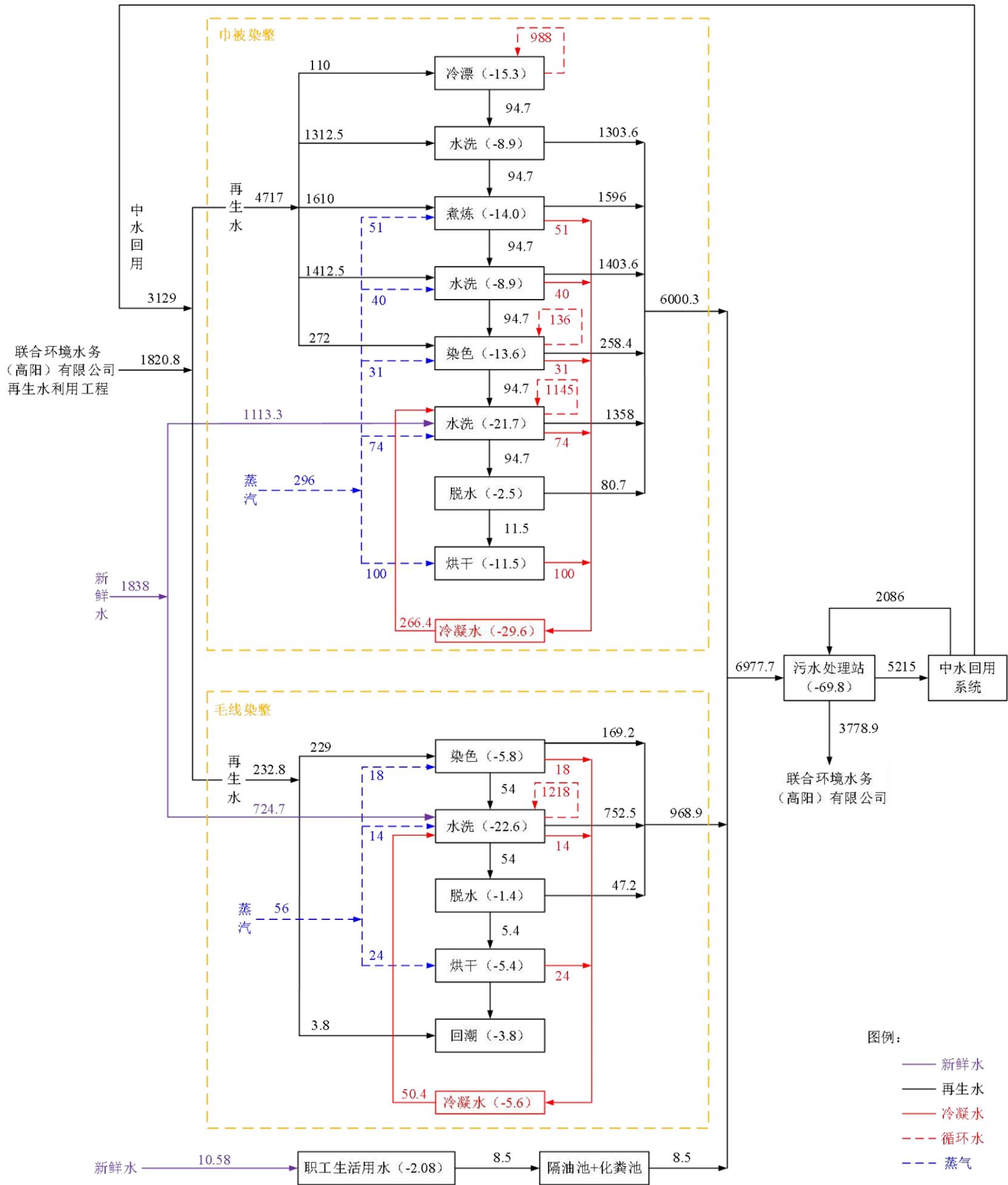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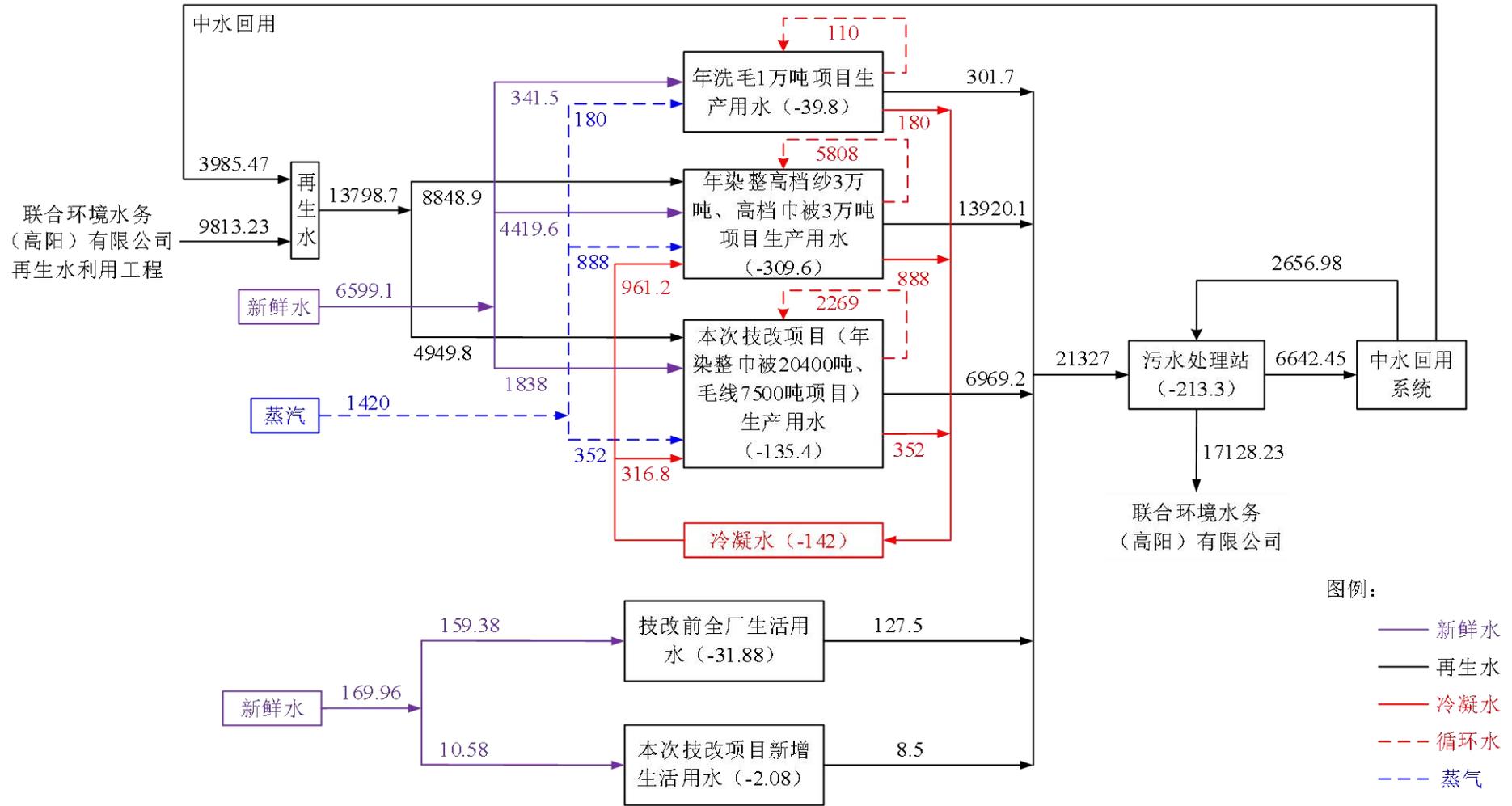


图3-6 本项目实际运行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5 生产工艺

(一) 巾被染整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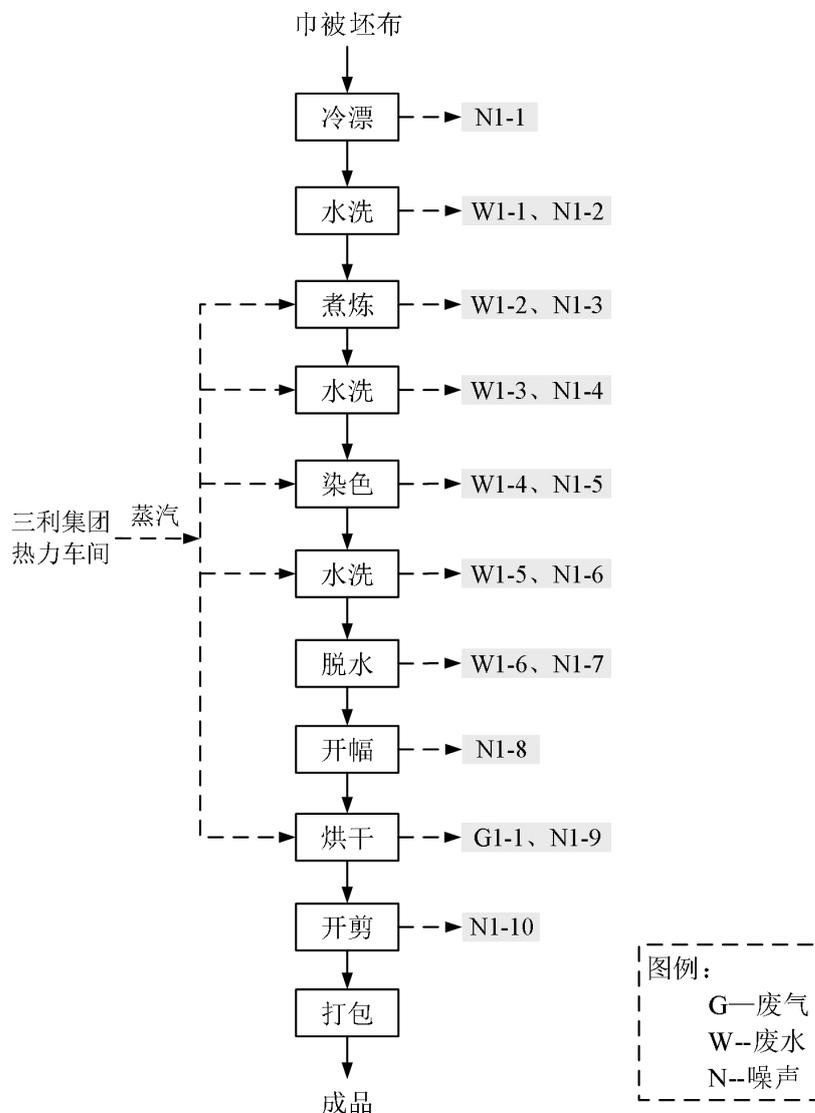


图3-8 巾被染整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冷漂退浆煮炼（前处理工序）

①冷漂退浆煮炼原理及作用：冷漂退浆煮炼的作用是去除坯布内存在的天然杂质和纱线所带原有色素，如蜡状物质、果胶物质、棉籽壳和少量浆料等，这些杂质影响坯布的渗透性、毛效和颜色外观，不能满足后续加工的要求。冷漂的主要用剂是泡花碱、烧碱、纯碱和漂白剂，冷漂后的残液一般为黄褐色，pH 值高，有机污染物浓度高。由于坯布材料不同，规格不同，因此堆置时间和煮炼的温度也不同。常温堆置时间为 12-24h，

煮炼工序温度一般在 90°C~100°C。

②坯布冷漂退浆煮炼过程：坯布从厂区原料库人工送至冷扎机处，将处理液（泡花碱、烧碱、纯碱和漂白剂）按比例用计量泵注入冷扎机的轧槽，然后将坯布浸轧处理，处理后的坯布常温打卷堆置，堆置完成后的坯布放入染色机染槽进行一次水洗，此次水洗为冷水洗，旨在去除坯布上依附的大部分处理残液，为后续染色效果提供保障。冷漂过程以水为媒介，在湿法中进行，冷漂工序设有碱回收槽，冷漂后的碱液回流至回收槽中，调节浓度满足工艺要求后，返回冷漂工序继续使用，实现冷漂液套用。

冷水洗后的坯布加入配好的双氧水，打开染色机染槽主泵注水至高水位将坯布完全浸湿，关闭筒盖，通过蒸汽加热加压至工艺要求水温和压力进行煮炼。煮炼工序需采用蒸汽进行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煮炼工序温度一般在 90°C~110°C；煮炼工序使用的蒸汽经冷凝器冷凝后暂存于热水罐中，之后回用于染色后水洗工序。煮炼工序会产生废水，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煮炼后对坯布进行一次水洗，去除坯布上依附的大部分煮炼残液，为后续染色效果提供保障。此次水洗为热水洗，需采用蒸汽进行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水洗工序使用的蒸汽经冷凝器冷凝后暂存于热水罐中，之后回用于染色后水洗工序。水洗工序会产生废水，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2）染色工序

本项目染液配置在生产车间中进行，染液均在配料罐内进行配置，根据一定比例将物料和水均匀加入配料罐内，再通过泵打入相应的生产系统使用，以满足生产要求。染液调配过程中更换染料时冲洗水暂存于暂存罐，待下一次该类颜色调制时使用。

巾被染整均在染色机中进行，采用活性染料。在常温下将定量的水与配置好的染液加入到放有坯布的染色机染槽内，通过染液与坯布的相对运动使染料上染，在此温度下循环 10min，然后加入氯化钠和纯碱助剂进行固色，加热到 60°C-80°C后保温，保温 10-30min。染色结束后先将染液排入储罐中，待下一批同种颜色织物染色时回用染液，实现染液套用；染液套用一次后需对染色废水进行更换，染色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由于染料本身 COD 含量较高，致使染色废水色度较深，因此染色废水含有一定的色度及其他有机污染物。染色工序需对染液进行加热和固色保温，加热温度一般为

60°C~80°C，采用蒸汽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染色工序使用的蒸汽经冷凝器冷凝后暂存于热水罐中，之后回用于染色后水洗工序。

（3）水洗工序

染色后的坯布经染色机末端的轧辊挤压出多余染液后，一般需水洗3次，去除坯布上的染料和杂质。机内水洗用水套用，第一道和第二道水洗废水全部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第三道水洗用水回用作为下批织物的头道水洗用水，实现水洗用水的循环使用；染色后三道水洗均为热水洗，采用蒸汽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水洗工序使用的蒸汽经冷凝器冷凝后暂存于热水罐中，之后再回用于本工序。项目坯布的染色、水洗均在同一生产设备中进行，项目选用低浴比染色设备，物料利用率高，减少污染物产生。

（4）脱水工序

将水洗完成的坯布从染色机中取出，装至料斗中由人工推车送至脱水工段。将坯布放入密闭的脱水机内脱水5~7min，完成脱水，脱水可脱去坯布所带水分的90%。脱水工序会产生废水，全部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5）开幅工序

将完后脱水后的坯布展开挂在开幅机上，通过开幅机展开坯布，使其表面平整，防止烘干时产生褶皱，开幅后的坯布折叠放入料斗。

（6）烘干工序

平铺开的坯布送入烘干机中，通过烘干机加热将坯布内的水分蒸发，坯布烘干采用蒸汽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烘干完成后的布料从烘干机出口进入料斗，烘干工序使用的蒸汽经冷凝器冷凝后暂存于热水罐中，之后回用于染色后水洗工序。本项目使用的烘干机有无张力高效蓬松烘燥机，烘燥机烘干过程属于热风烘燥，机箱设计为多箱组合结构，机箱内部设有热风循环系统，坯布在喷射的热气流推动下，在风道内平幅自由状态伸展，纤维充分膨化松弛，从而使巾被坯布获得柔软、蓬松的手感效果。烘燥机烘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颗粒物，颗粒物的主要成分为毛绒，烘燥机机箱内设有毛绒收集网，能有效收集产生的毛绒。

（7）开剪工序

烘干后的坯布人工送至开剪工序，利用开剪机将产品裁剪成规定的尺寸。

(8) 打包

经过后处理后的坯布由人工整理后打包，送入库房。

(二) 毛线染整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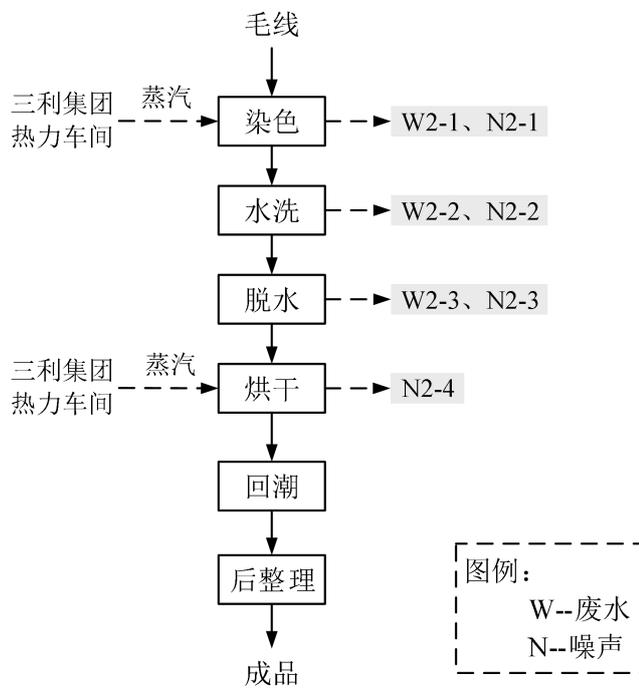


图3-9 毛线染整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染色工序

毛线采用染缸进行染色，毛线档次不同，单缸染色用时也不同，根据生产统计平均用时约 12h。染色过程分为装线、加水、加染料、助剂、纯碱、灭活、酸化、升温等。染色过程采用蒸汽进行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染色结束后先将染液排入储罐中，待下一批同种颜色毛线染色时回用染液，实现染液套用；染液套用一次后需对染色废水进行更换，染色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2) 水洗工序

由染缸底部通入冷水，将染色热水由染缸顶部排出，起到降温及漂洗作用，用水量约为染色机容量的 2 倍。水洗工序会产生废水，全部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3) 脱水工序

将水洗完成的毛线从染缸中取出，装至料斗中由人工推车送至脱水工段。将毛线放

入密闭的脱水机内脱水 5~7min。脱水工序会产生废水，全部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4) 烘干工序

将脱水后的毛线送入烘干机进行烘干，通过烘干机加热将坯布内的水分蒸发，毛线烘干采用蒸汽间接加热，蒸汽由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烘干完成后的毛线从烘干机出口进入料斗。

(5) 回潮工序

回潮主要是对毛线烘干后再进行加湿，以满足毛线的含水率要求。

(6) 后整理工序

回潮后经打团、整理、包装等后整理工序后即为成品。

本项目生产过程排污节点见表 3-4

表3-4 项目生产过程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源编号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废气	烘干工序	G1-1	颗粒物	间歇	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收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废水	水洗工序	W1-1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间歇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煮炼工序	W1-2		间歇	
	水洗工序	W1-3		间歇	
	染色工序	W1-4		间歇	
	水洗工序	W1-5		间歇	
	脱水工序	W1-6		间歇	
	染色工序	W2-1		间歇	
	水洗工序	W2-2		间歇	
	脱水工序	W2-3	间歇		
	职工生活污水	--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	
噪声	染色机、染缸、脱水机、烘干机、泵、风机	N1-1~N1-10、N2-1~N2-4	等效 A 声级	间歇	减震基础+厂房隔声
		--	等效 A 声级	间歇	进出口软连接
固体废物	染料包装	--	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	间歇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

类别	污染源	污染源编号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
	烘干工序	--	毛绒	间歇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废水在线监测	--	在线监测废液	间歇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
	厂区污水处理站	--	污泥	间歇	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职工办公生活	--	生活垃圾	间歇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生产工序及排污节点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一致。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建设过程中，主要变动情况见表3-5。

表3-5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文件及审批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中水站工艺			
1.1	采用“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	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	为保证中水处理效果，中水处理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	否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中水站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中水处理工艺由“UF超滤+RO反渗透”变为“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其他建设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污染物排放等均不发生变化。

上述变动情况不影响项目的生产规模和生产工艺，不属于《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规定的重大变化之列，不会改变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

产工艺等，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其它建设情况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相关内容一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1座，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25000m³/d，采用“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池+O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处理工艺；本项目已建成中水站1座，设计处理能力为12500m³/d，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排放至管网的污水能够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同时符合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

表4-1 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产生量	治理设施	工艺与处理能力	设计指标	回用水量	排放去向
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间歇	21327m ³ /d (6398100m ³ /a)	污水处理站+中水站	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池+O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25000m ³ /d 中水站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12500m ³ /d	pH6-9 COD200mg/L BOD ₅ 50mg/L SS100mg/L 氨氮20mg/L 总氮30mg/L 总磷1.5mg/L 色度80倍	3985.47m ³ /d (1195641m ³ /a)	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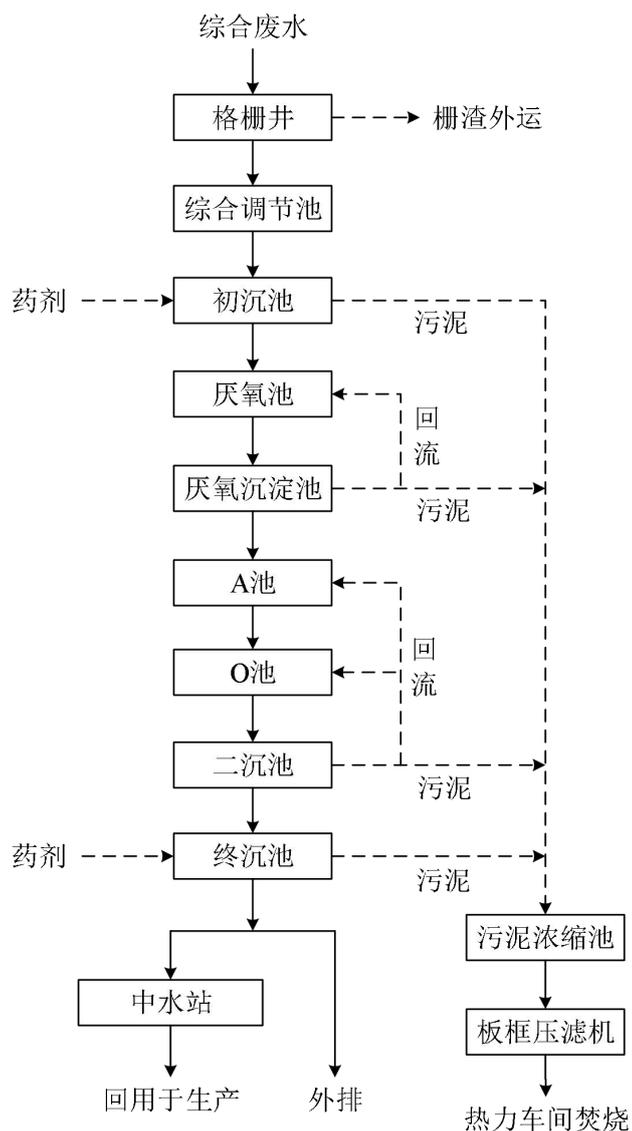


图4-1 厂内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站照片见图4-2，中水站照片见图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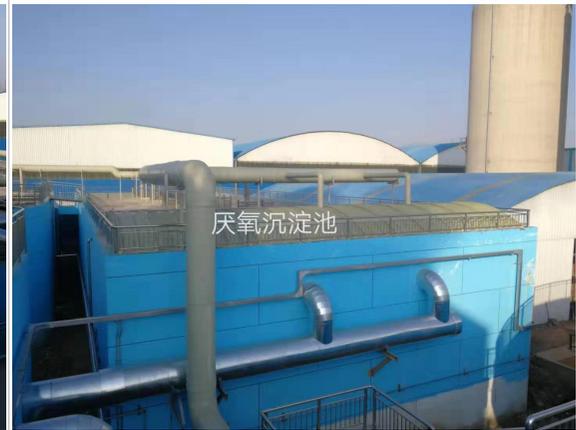
污水处理站



初沉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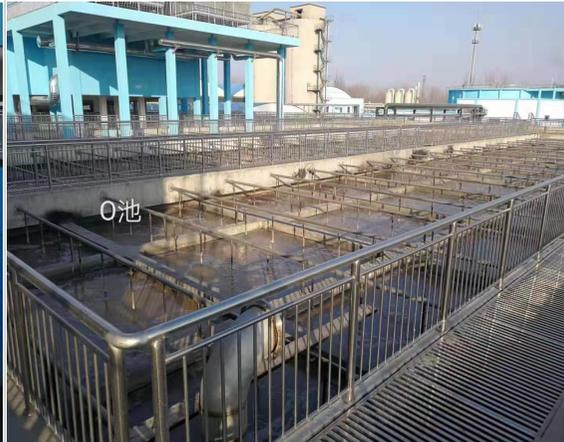
厌氧池



厌氧沉淀池



A池



O池



二沉池



图4-2 项目污水处理站图片



图4-3 项目中水站图片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表4-2 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监测点设置或开孔情况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废气	巾被染整生产线烘干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	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燥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	环境空气	--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巾被染整生产线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燥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废气治理装置图片见图 4-4。



图 4-4 废气治理设施图片

4.1.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冷轧机、染色机、染缸、洗脱机、脱水机、烘干机等生产设备以及中水回用系统、风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

表4-3 噪声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噪声源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数量(台/套)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设施
1	生产设备	80~90	179	生产车间	间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2	风机		--	--	间歇	进出口软连接
3	中水回用系统		1		间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为危险固废；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1-49 毒性废物”，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在线监测废液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7-49 毒性废物”，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体废物；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量	处理处置量	处理处置方式
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	染料包装	危险固废	2.0t/a	2.0t/a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
在线监测废液	废水在线监测		1.0t/a	1.0t/a	
毛绒	巾被染整生产线烘干工序	一般固废	0.326t/a	0.326t/a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污泥	厂区污水处理站		340t/a	340t/a	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	--	34.5t/a	34.5t/a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厂区危废库房及一般固废暂存间图片见图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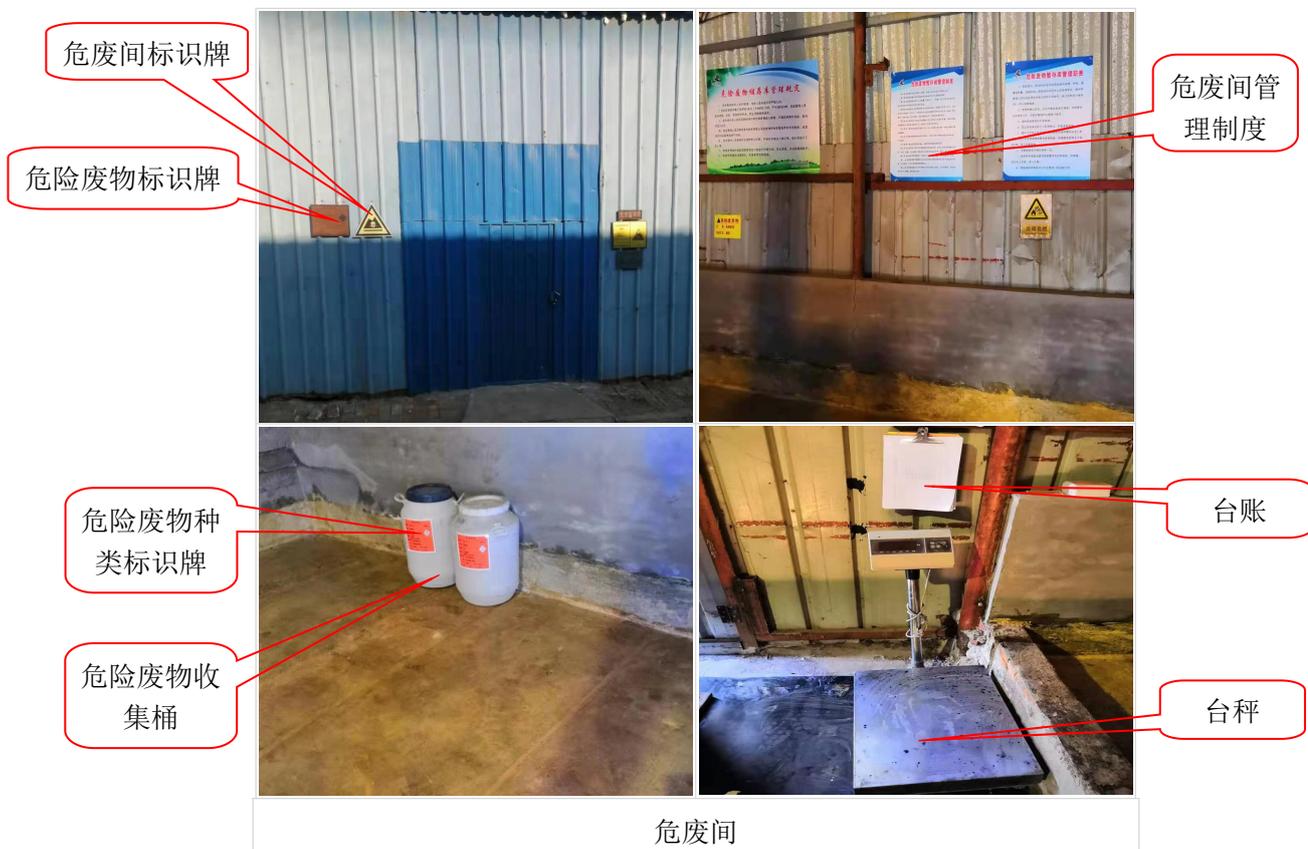




图 4-5 项目危废库房及一般固废暂存间图片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其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见表4-5，风险防范措施图片见图4-6。

表4-5 本项目其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风险防范设施及措施	企业执行情况
风险防范措施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	对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等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处理，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对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等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处理，企业已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事故池	依托厂区现有事故池 1 座，容积为 4000m ³	厂区实际建有事故池 1 座，容积为 40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	依托厂区现有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2座,容积共为1500m ³	厂区实际建有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2座,容积共为1500m ³
其他	企业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竣工调试前报环保部门备案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保定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备案(备案编号:)

风险防范措施图片:



图4-6 风险防范措施图片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南、北出口均已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在线监测设备型号及数量见表4-6。

表4-6 项目污水处理站在线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监测因子
1	pH计	2套	OP-160	pH
2	流量计	2套	WL-IAI	流量
3	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仪	2套	GN-CODcr03型	COD
4	氨氮自动分析仪	2套	GN-NH ₃ -NO ₃ 型	氨氮
5	总氮自动分析仪	2套	BS-TN型	总氮
6	总磷自动分析仪	2套	GN-TP03型	总磷

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装置图片见图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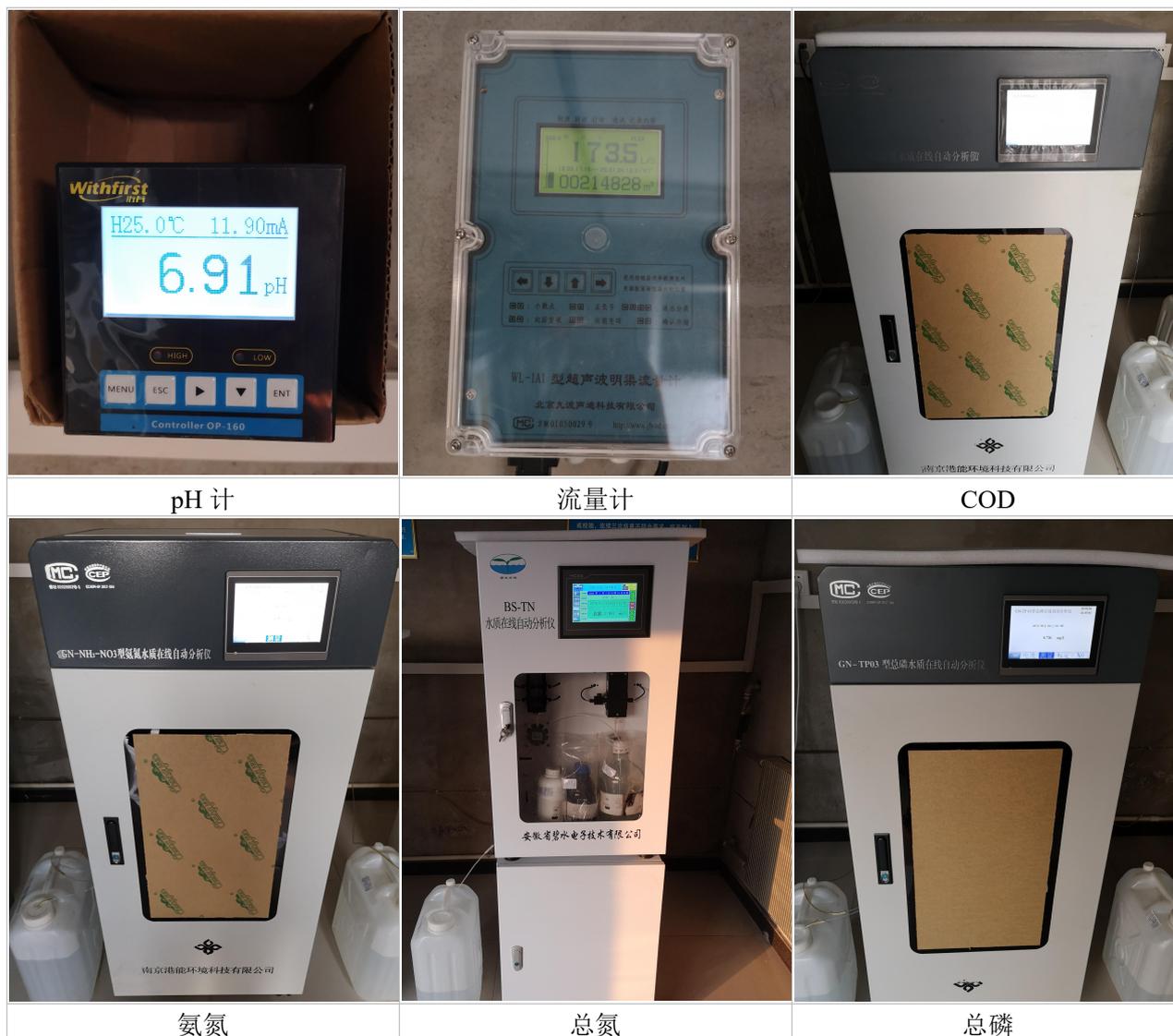


图4-7 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图片

企业根据国家、地方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相关技术要求，对项目排污口进行规范化管理，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孔。

排污口标志牌图片见图4-8。



图4-8 排污口标识牌图片

4.2.3 其他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4-7。

表4-7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30
2	废水治理	220
3	噪声治理	15
4	固体废物治理	20
5	厂区防渗措施	15
	合计	300

本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4-8。

表4-8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设施	验收标准	企业执行情况
废气	巾被染整生产线	颗粒物 (无组织)	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 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巾被染整生产线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 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经监测, 烘干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巾被染整	煮炼工序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 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和修改单以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 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经监测, 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均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和修改单以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染色工序			
		水洗工序			
		脱水工序			
	毛线染整	染色工序			
		水洗工序			
		脱水工序			
职工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噪声	生产设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东、南、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 经监测厂区东、南、西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北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
	风机		隔声罩+进出口软连接		
固废处理	危险废物	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100%妥善处置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
		在线监测废液			
	一般固体废物	毛绒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污泥	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区 防渗	重点防渗区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等已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一般防渗区	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已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其他	企业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竣工调试前报环保部门备案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保定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20-079-L）
	企业应建立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账以及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企业已建立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账以及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如下：

表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与建议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相关内容
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	<p>项目名称：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p> <p>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p> <p>项目性质：技改</p> <p>建设规模：本次技改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p> <p>项目投资：本次技改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p> <p>定员与工作制度：技改项目完成后，新增劳动定员为 230 人，营运期每年生产 300 天，采用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h。</p>
	项目选址	<p>本次技改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占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18.55"，北纬 38°41'18.64"；厂区东侧为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孝义河，北侧隔高任路为农田。距离本项目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西南侧 950m 处的岳家佐村以及 1400m 处的于堤村。</p>
	建设内容	<p>本次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如下：①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以及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进行收购，在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整合技改。②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进行改造，改造面积为 28000m²。③淘汰本次项目收购三个厂区以及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 190 台（套）。④将现有毛巾染色技改车间的巾被染整设备全部移至漂染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新增巾被染整设备 138 台（套），毛线染色车间新增毛线染整设备 41 台（套），厂区污水处理站新增 12500t/d 中水回用系统 1 套，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共新增设备设施 180 台（套）。</p>
	项目衔接	<p>①供电： 本次技改项目耗电量为 765.06 万 kWh/a，依托厂区现有变压器供给，由高阳县供电公司引入；高阳县电力供应充足，高阳县供电公司以 10KV 架空与厂区变配电所连接，厂区现有变压器可以满足技改项目用电需要。</p> <p>②给排水：</p>

项目名称	相关内容
	<p>a 给水</p> <p>本次技改项目总用水量为 10637.38m³/d (3191214m³/a)，包括再生水用量 4949.8m³/d (1484940m³/a)、蒸汽用量 352m³/d (105600m³/a)、新鲜水量 1848.58m³/d (554574m³/a)、循环水量 3487m³/d (1046100m³/a)；再生水和蒸汽主要用于生产，再生水有两种供给途径，由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1820.8m³/d (546240m³/a)，由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3129m³/d (938700m³/a)；新鲜水主要用于生产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用于生产的新鲜水量为 1838m³/d (551400m³/a)，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0.58m³/d (3174m³/a)。本次技改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p> <p>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总用水量为 30174.76m³/d (9052428m³/a)，包括再生水用量 13798.7m³/d (4139610m³/a)、蒸汽用量 1420m³/d (436000m³/a)、新鲜水量 6769.06m³/d (2030718m³/a)、循环水量 8187m³/d (2456100m³/a)；再生水和蒸汽主要用于生产，再生水有两种供给途径，由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工程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9813.23m³/d (2943969m³/a)，由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提供的再生水用量为 3985.47m³/d (1195641m³/a)；新鲜水主要用于生产和职工生活用水，用于生产的新鲜水量为 6599.1m³/d (1979730m³/a)，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69.96m³/d (50988m³/a)。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工程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可达 77.6%。</p> <p>b 排水</p> <p>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本次技改项目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共计 6977.7m³/d (2093310m³/a)，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过程中废水损耗量为 69.8m³/d (20940m³/a)，排入中水站的废水量为 5215m³/d (1564500m³/a)，经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的回用水量为 3129m³/d (938700m³/a)，中水站产生的浓水量为 2086m³/d (625800m³/a)，最终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废水量为 3778.9m³/d (1133670m³/a)；本次技改项目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可达 82.6%。</p> <p>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共计 21327m³/d (6398100m³/a)，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过程中废水损耗量为 213.3m³/d (63990m³/a)，排入中水站的废水量为 6642.45m³/d (1992735m³/a)，经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的回用水量为 3985.47m³/d (1195641m³/a)，中水站产生的浓水量为 2656.98m³/d (797094m³/a)，最终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废水量为 17128.23m³/d (5138469m³/a)。</p> <p>③供热：</p> <p>本次技改项目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最大用热负荷为 59.2t/h。</p>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		相关内容
环境质量现状	空气环境	根据高阳县自动监测站监测数据（2018年），保定市高阳县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地下水环境	根据项目检测报告，区域内各地下水监测点位各监测项目均不超标，各监测项目的标准指数均小于1，表明评价区域地下水水质较好，评价区域内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显示该区域地下水生活饮用水水质符合标准要求。
	声环境	根据项目检测报告，本次技改项目东、南、西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功声环境能区环境噪声限值标准要求，北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功声环境能区环境噪声限值标准要求。
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气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颗粒物的主要成分为毛绒，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毛绒收集网收集下来的毛绒通过人工及时进行清理。
	废水	<p>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技改项目废水产生总量为 6977.7m³/d（2093310m³/a），主要污染物为 pH、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等。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技改项目废水经厂区中水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的再生水量为 3129m³/d（938700m³/a），最终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废水量为 3778.9m³/d（1133670m³/a）。</p> <p>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产生总量为 21327m³/d（6398100m³/a），主要污染物为 pH、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等。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经中水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的再生水量为 3985.47m³/d（1195641m³/a），最终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废水量为 17128.23m³/d（5138469m³/a）。</p>
总量控制指标		<p>本次技改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226.734t/a、氨氮 22.673t/a、总氮 34.010t/a、总磷 1.701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p> <p>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1027.694t/a、氨氮 102.769t/a、总氮 154.154t/a、总磷 7.708t/a、SO₂35.406t/a、NO_x101.020t/a、颗粒物 21.899t/a。</p>
主要环境影响		<p>(1) 本次技改项目完成后，建设单位对生产废气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治理，对区域大气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p> <p>(2)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p> <p>(3) 通过对项目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标，再经过距离衰减，不会发生噪声扰民现象，技改项目建设后噪声排放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不大。</p>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	相关内容
	<p>(4)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技改项目建设完成后，对区域内环境质量影响不大。</p>
公众参与开展情况	<p>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过程中，企业已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并编写了《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p> <p>本项目无需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应当公开的内容已纳入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一并公开。企业将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在公司网站进行公开，信息公开起止日期为2020年6月2日至6月8日，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于2020年6月2日和2020年6月4日将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在《河北青年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开；网站公示和报纸公示内容均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p> <p>在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公示中提供的交流平台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反馈意见。企业开展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可以采纳。</p>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	<p>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使用的烘干机有无张力高效蓬松烘干机，烘干机烘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颗粒物，颗粒物的主要成分为毛绒，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机机箱内设有毛绒收集网，能有效收集产生的毛绒。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收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毛绒收集网收集下来的毛绒通过人工及时进行清理。毛绒收集网的收集效率为80%，经毛绒收集网收集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速率为0.011kg/h，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综上所述，废气治理措施可行。</p>
	<p>本次技改项目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1座，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25000m³/d，采用“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池+O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处理工艺。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的废水一并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项目废水中污染物预测排放浓度分别为COD150mg/L、BOD₅35mg/L、SS70mg/L、氨氮12mg/L、总氮20mg/L、总磷1mg/L、色度60倍；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和修改单以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中水站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p>
	<p>本次技改项目厂区按照分区类别不同，防渗要求也各不相同。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等为重点防渗区，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保证渗透系数≤1×10⁻¹⁰cm/s；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为一般防渗区，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保证渗透系数小于10⁻⁷cm/s。可有效防止项目废水下渗。地下水防渗措施可行。</p>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		相关内容
	噪声	本次技改项目对噪声源分别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措施，同时厂界四周种植高大树木，通过以上措施可使厂界噪声达标。噪声防治措施可行。
	固体废物	本次技改项目对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不外排。固废防治措施可行。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情况		<p>由于本次技改项目采取一系列的环保治理措施对工程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进行彻底有效的治理，使得污染物均可以实现“达标排放”。</p> <p>由此可见本项目在取得良好的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前提下，在正常生产运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比较小，因此，本项目的环境效益是良好的。</p> <p>综合上面的各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等）分析，本评价认为，本次技改项目的综合效益是十分显著的。</p>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项目建立日常环境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和环境管理台账，设立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建设、运行及维护费用保障计划。按照监测计划进行污染源监测和环境质量监测，并及时向社会公开项目信息。
项目可行性结论		评价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可行，在落实本报告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讲，项目建设可行。
建议		<p>(1) 建设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文件和《河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全面负责本工程的环保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p> <p>(2) 距离本次技改项目 50m 范围内不得建设居民区、医院和学校等环境敏感点。</p> <p>(3) 严格落实设计和环评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4) 加强厂区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管理，确保出水达标。</p>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2.1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要求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通过了保定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保行审环评字[2020]7 号。

一、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高任路 88 号本公司现有厂区内，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48.55"，北纬 38°41'18.64"。项目不新增占地，不新建生产车间。项目已经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高工信备字[2019]23 号），项目代码为：2019-130628-17-03-000044。

二、本项目已列入省重点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主要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和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项目，合并重组入园进区在公司现有厂区内技改。依托厂区现有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车间并进行改造，改造面积为 28000m²；淘汰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和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 190 台（套）；将现有毛巾染色技改车间的巾被染整设备全部移至漂染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新增巾被染整设备 138 台（套），毛线染色车间新增毛线染整设备 41 台（套），厂区污水处理站新建（12500t/d）中水回用系统 1 套。本次技改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车间生产能力不变。技改项目建成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全厂生产规模为：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年生产毛线 14500 吨，年清洗羊毛 10000 吨，年染整高档纱 30000 吨、高档巾被 30000 吨。总产能保持不变。

三、项目须严格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内容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内容和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建设。

四、你公司在建设和日常管理过程中，要严格落实该报告书的建设内容、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你公司应建立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制度和管理台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

预案，加强与当地人民政府的应急联动，定期开展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在试运行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2、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施工期管理的相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并做好相关资料的存档备查。

3、项目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集中供给；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主要成分为毛绒，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并及时进行清理。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厂区采取雨污分流方式，厂区设事故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进入中水处理站深度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规定的水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剩余废水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外排废水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规范排污口，安装流量计和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5、生产车间、库房、污水处理站及废水收集、输送管网等要严格按本报告书确定的技术指标，落实防渗措施。危废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建设，并设置规范标识。

6、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他厂界执行3类标准。

7、产生的固体废物要严格分类储存及处置。所有危险废物按照规范要求暂存于危废间内，并按程序交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按一般固废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由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处理。

五、确定本次技改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50米，此范围内严禁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六、同意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阳分局给出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报告书核定的主要污

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即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226.734t/a、氨氮 22.673t/a、总磷 1.701t/a、总氮 34.01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公司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1027.694t/a、氨氮 102.769t/a、总磷 7.708t/a、总氮 154.154t/a、SO₂35.406t/a、NO_x101.02t/a、颗粒物 21.899t/a。

七、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相关信息，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和备案。

八、项目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由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和高阳分局负责。

九、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和高阳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批复落实情况详见表 5-2。

表 5-2 环评报告书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报告书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高任路 88 号本公司现有厂区内，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48.55"，北纬 38°41'18.64"。项目不新增占地，不新建生产车间。项目已经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高工信备字(2019)23 号），项目代码为：2019-130628-17-03-000044。	本项目地理位置、占地面积及周边关系与环评报告书批复一致。
本项目已列入省重点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主要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和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项目，合并重组入园进区在公司现有厂区内技改。依托厂区现有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车间并进行改造，改造面积为 28000m ² ；淘汰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和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 190 台（套）；将现有毛巾染色技改车间的巾被染整设备全部移至漂染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新增巾被染整设备 138 台（套），毛线染色车间新增毛线染整设备 41 台（套），厂区污水处理站新建（12500t/d）中水回用系统 1 套。本次技改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车间生产能力不变。技改项目建成后河北三	本项目投资情况、建设内容、产能与环评报告书批复一致。

环评报告书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利毛纺有限公司全厂生产规模为：年染整巾被20400吨，年染整毛线7500吨，年生产毛线14500吨，年清洗羊毛10000吨，年染整高档纱30000吨、高档巾被30000吨。总产能保持不变。</p>	<p>①废气：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燥机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废气治理措施可行。</p> <p>②废水：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1座，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25000m³/d，采用“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池+O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处理工艺。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废水治理措施可行。</p> <p>③地下水环境：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为重点防渗区，采取了“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10⁻¹⁰cm/s；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为一类防渗区，采取了“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10⁻⁷cm/s；可有效防止项目废水下渗，地下水防渗措施可行。</p> <p>④噪声：本项目对噪声源分别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措施，通过以上措施可使厂界噪声达标，噪声防治措施可行。</p> <p>⑤固体废物：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为危险固废，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体废物；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p>

项目须严格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内容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内容和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建设。

环评报告书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不外排，措施可行。
你公司应建立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制度和管理台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与当地人民政府的应急联动,定期开展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在试运行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保定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20-079-L)。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施工期管理的相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并做好相关资料的存档备查。	<p>噪声:①采用低噪设备,制定合理的施工计划;②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③合理布局施工场地。施工时尽量将可移动作业的高噪声设备布置在项目中部,远离附近环境敏感点。</p> <p>废水:施工期产生废水主要有施工现场人员盥洗废水,废水水质简单,且产生量较小,全部排入厂区旱厕,旱厕定期清掏。</p> <p>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①及时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及时清理施工现场的生活废弃物;②设备安装阶段在施工场地内设临时垃圾站,达到一定数量及时运往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地点消纳;③加强教育,树立环保意识,不随意乱丢废弃物,以保证施工中生活区的环境卫生质量。</p>
项目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集中供给;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主要成分为毛绒,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并及时进行清理。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本项目供热及废气执行的排放标准与环评报告书批复一致。
厂区采取雨污分流方式,厂区设事故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进入中水处理站深度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规定的水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剩余废水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外排废水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规范排污口,安装流量计和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p>本项目给排水、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及中水回用标准与环评报告书批复一致。</p> <p>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污口按排污口规范设计建设,已安装了流量计、pH计、COD、氨氮、总氮、总磷在线监控设备,企业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已通过了验收。</p>
生产车间、库房、污水处理站及废水收集、输送管网等要严格按本报告书确定的技术指标,落实防渗措施。危废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建设,并设置规范标识。	生产车间、库房、污水处理站及废水收集、输送管网等已严格按报告书确定的技术指标,落实防渗措施。危废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建设,并按规范要求设置标识。

环评报告书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他厂界执行3类标准。	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他厂界执行3类标准。
产生的固体废物要严格分类储存及处置。所有危险废物按照规范要求暂存于危废间内，并按程序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按一般固废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由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处理。	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为危险固废，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体废物；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确定本次技改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50米，此范围内严禁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确定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50米，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610m处的隆合庄村。
同意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阳分局给出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报告书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即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226.734t/a、氨氮22.673t/a、总磷1.701t/a、总氮34.01t/a、SO ₂ 20t/a、NO _x 0t/a、颗粒物0t/a；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公司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1027.694t/a、氨氮102.769t/a、总磷7.708t/a、总氮154.154t/a、SO ₂ 35.406t/a、NO _x 101.02t/a、颗粒物21.899t/a。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226.734t/a、氨氮22.673t/a、总磷1.701t/a、总氮34.01t/a、SO ₂ 20t/a、NO _x 0t/a、颗粒物0t/a；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公司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1027.694t/a、氨氮102.769t/a、总磷7.708t/a、总氮154.154t/a、SO ₂ 35.406t/a、NO _x 101.02t/a、颗粒物21.899t/a。
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相关信息，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和备案。	企业已办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30628785716614U001P。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1) 废气：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废水：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中水站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3) 噪声：运营期东、南、西三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北厂界噪声排放执行4类区标准。

各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6-1。

表6-1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来源	
废气	烘干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污水处理 站出水水 质(生产废 水、生活污 水)	pH	6-9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 放限值及修改单	
		COD	200mg/L		
		BOD ₅	50mg/L		
		SS	100mg/L		
		色度	80 倍		
		氨氮	20mg/L		
		总氮	30mg/L		
		总磷	1.5mg/L		
		单位产 品基准 排水量	纱线、针织物		85m ³ /t 标准品
			粗梳毛织物		575m ³ /t 标准品
		pH	6-9	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 许接纳水质标准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400mg/L			
	氨氮	35mg/L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来源
		总氮	--	本次技改项目执行标准
		总磷	2.0mg/L	
		pH	6-9	
		COD	200mg/L	
		BOD ₅	50mg/L	
		SS	100mg/L	
		色度	80 倍	
		氨氮	20mg/L	
		总氮	30mg/L	
		总磷	1.5mg/L	
	中水站	pH	6~9	《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 (FZ/T01107-2011)
		COD	50mg/L	
		色度	25 倍	
		悬浮物	30mg/L	
		电导率	2500 μ m/cm	
噪声	东、南、西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leq 65dB (A) 夜间 \leq 55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区标准
	北厂界		昼间 \leq 70dB (A) 夜间 \leq 55dB (A)	

6.2 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中 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2) 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3) 孝义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4)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区标准，高任路两侧 25m 范围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

(5) 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表 1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表 1 风险筛选值标准。

表 6-2 环境质量标准及限值一览表

环境要素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环境空气	PM _{2.5}	年平均	35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日平均	7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		
		日平均	150		
		年平均	60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		
		日平均	80		
		年平均	4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CO	日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地下水	pH	6.5~8.5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总硬度	≤450	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耗氧量	≤3.0			
	氯化物	≤250			
	硫酸盐	≤250			
	氨氮	≤0.5			
	硝酸盐	≤20			
	亚硝酸盐	≤1.00			
	挥发性酚类	≤0.002			
	氟化物	1.00			
	氰化物	≤0.05			
	铁	≤0.3			
	砷	≤0.01			
	汞	≤0.001			
	铅	≤0.01			
	镉	≤0.005			
	锰	≤0.10			
	铬(六价)	≤0.05			
	总大肠菌群	≤3.0			个/mL
细菌总数	≤100				
色度	≤15	无量纲			
地表水	pH	6~9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COD	30			
	BOD ₅	6			
	氨氮	1.5			
	总磷	0.3 (湖、库 0.1)			

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	昼间	65	dB (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标准
		夜间	55		
	高任路两侧 25m 范围内	昼间	7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a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标准
		夜间	55		
土壤	砷	≤60		mg/kg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表 1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镉	≤65			
	铬(六价)	≤5.7			
	铜	≤18000			
	铅	≤800			
	汞	≤38			
	镍	≤900			
	四氯化碳	≤2.8			
	氯仿	≤0.9			
	氯甲烷	≤37			
	1,1-二氯乙烷	≤9			
	1,2-二氯乙烷	≤5			
	1,1-二氯乙烯	≤66			
	顺-1,2-二氯乙烯	≤596			
	反-1,2-二氯乙烯	≤54			
	二氯甲烷	≤616			
	1,2-二氯丙烷	≤5			
	1,1,1,2-四氯乙烷	≤10			
	1,1,2,2-四氯乙烷	≤6.8			
	四氯乙烯	≤53			
	1,1,1-三氯乙烷	≤840			
	1,1,2-三氯乙烷	≤2.8			
	三氯乙烯	≤2.8			
	1,2,3-三氯丙烷	≤0.5			
	氯乙烯	≤0.43			
	苯	≤4			
	氯苯	≤270			
	1,2-二氯苯	≤560			
	1,4-二氯苯	≤20			
	乙苯	≤28			
	苯乙烯	≤1290			
	甲苯	≤1200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邻二甲苯	≤640				
硝基苯	≤76				
苯胺	≤260				
2-氯酚	≤2256				
苯并[a]蒽	≤15				
苯并[a]芘	≤1.5				

	苯并[b]荧蒽	≤15		
	苯并[k]荧蒽	≤151		
	蒽	≤1293		
	二苯并[a,h]蒽	≤1.5		
	茚并[1,2,3-cd]芘	≤15		
	萘	≤70		
	pH	>7.5		
	镉	≤0.6	mg/kg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表 1 风险筛选值标准
	汞	≤3.4		
	砷	≤25		
	铅	≤170		
	铬	≤250		
	铜	≤100		
	镍	≤190		
	锌	≤300		

6.3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226.734t/a、氨氮 22.673t/a、总氮 34.010t/a、总磷 1.701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1027.694t/a、氨氮 102.769t/a、总氮 154.154t/a、总磷 7.708t/a、SO₂35.406t/a、NO_x101.020t/a、颗粒物 21.899t/a。

表 6-3 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t/a)	审批部门	审批文件	审批文件文号
本项目	废气	SO ₂	0	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批复
		NO _x	0		
		颗粒物	0		
	废水	COD	226.734		
		氨氮	22.673		
		总氮	34.010		
		总磷	1.701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废气	SO ₂	35.406	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批复
		NO _x	101.02		
		颗粒物	21.899		
	废水	COD	1027.694		
		氨氮	102.769		
		总氮	154.154		
		总磷	7.708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因子、频次及监测周期见表 7-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7-1。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因子、频次及监测周期一览表

废水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进、出口	pH、COD、BOD ₅ 、氨氮、SS、色度、总氮、总磷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2020 年 11 月 14 日-15 日
回用水	厂区中水站出口	pH、COD、色度、悬浮物、电导率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2020 年 11 月 14 日-15 日

7.1.2 废气

7.1.2.1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为毛巾染色技改车间烘干工序未收集的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因子、频次及监测周期见表 7-2，废气监测点位见图 7-1。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因子、频次及监测周期一览表

无组织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	厂界下风向布设 3 个检测点 (Q1、Q2、Q3)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2020 年 11 月 14 日-15 日

7.1.3 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量、频次及监测周期见表 7-3，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7-1。

表 7-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量、频次及监测周期一览表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量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四周靠近主要声源处各设一个检测点位 (S1、S2、S3、S4)	连续等效 A 声级，Leq (A)	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检测 1 次	2020 年 11 月 14 日-15 日

7.1.4 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 1 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7.2 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对项目所在区域的地下水、土壤环境进行监测。

本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监测因子、频次及监测周期监测表 7-4、表 7-5，监测点位图监测图 7-2。

表 7-4 地下水环境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经纬度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区污水处理站上游 630m 处、厂区污水处理站和厂区内下游隆合庄村地下水潜层分别设 1 个监测点（共 3 个）	东经 115°49'46.8"、 北纬 38°40'49.8"	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铁、Cr ⁶⁺ 、色度	监测 2 天， 4 次/天	2020 年 11 月 14 日
	东经 115°50'9.71"、 北纬 38°41'7.12"			
	东经 115°50'30"、 北纬 38°41'32.96"			

表 7-5 土壤环境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经纬度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区污水处理站、厂区外北侧分别设 1 个监测点（共 2 个）	北纬 38°41'4.81"、 东经 115°49'42.04"	pH	监测 2 天， 4 次/天	2020 年 11 月 16 日
	北纬 38°41'22.18"、 东经 115°49'3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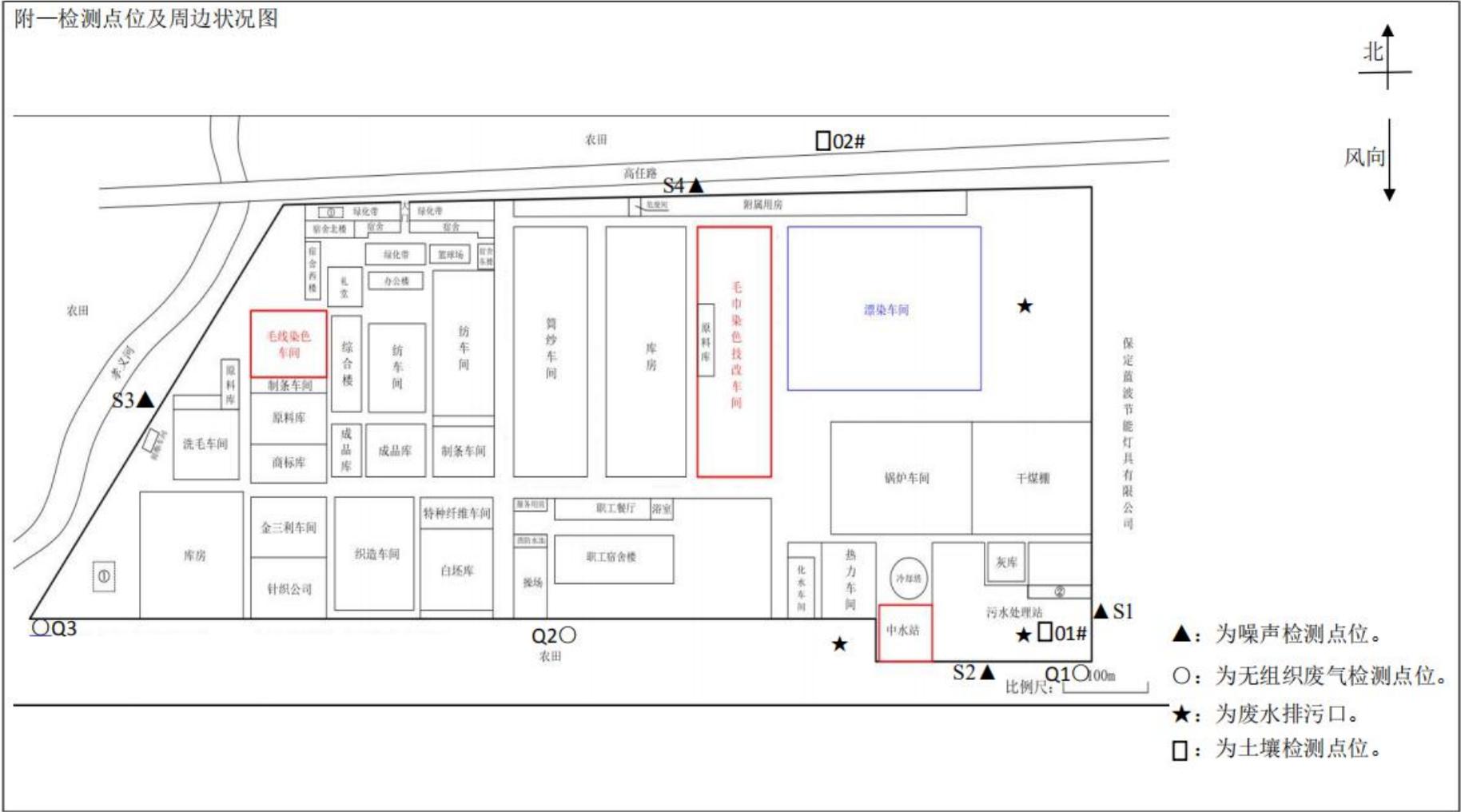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7-2 地下水监测点位图

8.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仪器和分析方法

表 8-1 地下水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5.1 玻璃电极法	PHS-3E pH 计 (YQ-133)	/
2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50mL 酸式滴定管	1.0mg/L
3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8.1 称量法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
4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06 1.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25mL 酸式滴定管	0.05mg/L
5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9.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2mg/L
6	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5.2 紫外分光光度法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02)	0.2mg/L
7	亚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10.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01mg/L
8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1.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 (热法)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02)	5mg/L
9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2.1 硝酸银容量法	25mL 酸式滴定管	1.0mg/L
1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2.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AAS60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3)	0.3mg/L
11	铬 (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04mg/L
12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1.1 铂-钴标准比色法	/	5 度

表 8-2 废水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E pH 计 (YQ-133)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4mg/L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25mg/L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BJ-608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YQ-170) LRH-150 生化培养箱 (YQ-008)	0.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1mg/L
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02)	0.05mg/L
8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	/
9	电导率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3.1.9.1 便携式电导率仪法(B)	DDB-303A 便携式电导率仪 (YQ-023)	/

表 8-3 无组织废气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29/YQ-030/YQ-031)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HWS-70B 恒温恒湿箱 (YQ-063)	0.001mg/m ³

表 8-4 土壤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pH	《土壤 pH 的测定》NY/T377-2007	PHSJ-3F PH 计 QH-YQ-G-024	/

表 8-5 噪声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YQ-167) AWA6022A 声校准器 (YQ-165)	/

8.2 人员能力

表 8-6 检测人员及上岗证编号

姓名	岗位	上岗证编号
于存	采样员、检测员	020
甄青青	采样员、检测员	001
王敏静	采样员、检测员	033
祖华	采样员、检测员	031
张浩萌	采样员、检测员	030
李伟静	检测员	034
王伟佳	采样员、检测员	025
唐田	采样员、检测员	028
于文娟	采样员、检测员	021
陆稳静	采样员、检测员	018
李媛	采样员、检测员	019

8.3 仪器检定校准情况

仪器均经过检定或校准，且对仪器的检定/校准结果进行了确认，满足标准的要求，仪器检定校准情况见表 8-7。

表 8-7 仪器检定校准情况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检定/校准有效期
PHS-3E pH 计 (YQ-133)	合格	2021/4/9
50mL 酸式滴定管	合格	2022/6/23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合格	2021/4/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合格	2021/5/8
25mL 酸式滴定管	合格	2022/6/23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合格	2021/4/9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02)	合格	2021/4/9
AAS60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3)	合格	2021/5/19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合格	2021/4/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合格	2021/5/8
JPBJ-608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YQ-170)	合格	2021/5/10
LRH-150 生化培养箱 (YQ-008)	合格	2021/5/8
DDB-303A 便携式电导率仪 (YQ-023)	合格	2021/4/9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29)	合格	2021/5/8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30)	合格	2021/5/8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31)	合格	2021/5/8
HWS-70B 恒温恒湿箱 (YQ-063)	合格	2021/5/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YQ-167)	合格	2021/3/19
AWA6022A 声校准器 (YQ-165)	合格	2021/3/19
崂应 8040 型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YQ-069)	合格	2021/5/8

废气的检测严格按《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标准进行；地下水及废水检测按相关标准及规范进行；噪声检测过程严格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标准进行；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8-8，采样仪器现场校准结果见表 8-9。

表 8-8 声级计校准结果

日期	项目	示值/dB (A)	评价
2020/11/14 昼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2020/11/14 夜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2020/11/15 昼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2020/11/15 夜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表 8-9 采样仪器校准记录表

日期	仪器编号	采样前流量 (L/min)			采样后流量 (L/min)			标准要求	校准结论
		设定流量	实际流量	示值误差	设定流量	实际流量	示值误差		
2020/11/14-2020/11/15	YQ-029	100.0	99.8	-0.2%	100.0	99.7	-0.3%	±2%	合格
2020/11/14-2020/11/15	YQ-030	100.0	99.9	-0.1%	100.0	99.9	-0.1%	±2%	合格
2020/11/14-2020/11/15	YQ-031	100.0	100.1	+0.1%	100.0	100.2	+0.2%	±2%	合格
校准器型号及编号		崂应 8040 型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YQ-069)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根据产品产量法记录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见表 9-1。

表 9-1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0 年 11 月 14 日-15 日	巾被染整	20400t/a	68t/d	100%
	毛线染整	7500t/a	25t/d	100%
2020 年 11 月 14 日-15 日	巾被染整	20400t/a	68t/d	100%
	毛线染整	7500t/a	25t/d	100%

监测期间，企业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治理设施污染物处理效率情况见表 9-2。

表 9-2 废水污染物去除效率核算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处理效率
			进口	出口	
污水处理站 南侧进水口、 出水口	COD	mg/L	513.00	90.63	82.33%
	氨氮	mg/L	6.58	1.01	84.60%
	SS	mg/L	28.88	14.50	80.37%
	BOD ₅	mg/L	194.25	21.35	89.01%
	总磷	mg/L	1.54	0.35	77.19%
	总氮	mg/L	12.95	8.56	67.95%
污水处理站 北侧进水口、 出水口	COD	mg/L	946.50	89.00	90.60%
	氨氮	mg/L	5.17	0.85	83.46%
	SS	mg/L	92.63	14.50	84.35%
	BOD ₅	mg/L	359.50	22.65	93.70%
	总磷	mg/L	4.21	0.71	83.08%
	总氮	mg/L	21.84	5.28	75.82%

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 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82.33%、89.01%、80.37%、84.6%、67.95%、77.19%；污水处理站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 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0.60%、93.7%、84.35%、83.46%、75.82%、83.08%。

9.2.1.2 噪声治理设施

经监测，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9.2.1.3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危险固废：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 1 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4			
污水处理站 2020.11 .14	南侧 进口	pH	无量纲	7.92	8.13	7.73	7.93	/	/
		COD	mg/L	530	525	518	508	/	/
		氨氮	mg/L	6.43	6.71	6.28	6.21	/	/
		SS	mg/L	69	77	61	70	/	/
		BOD ₅	mg/L	208	202	187	183	/	/
		总磷	mg/L	1.55	1.81	1.30	1.54	/	/
		总氮	mg/L	16.4	16.9	16.1	16.6	/	/
		色度	倍	80	80	80	80	/	/
	南侧 出口	pH	无量纲	8.19	8.08	8.01	7.75	6-9	达标
		COD	mg/L	86	94	93	95	200	达标
		氨氮	mg/L	1.08	1.06	1.05	1.04	20	达标
		SS	mg/L	14	18	13	15	100	达标
		BOD ₅	mg/L	21.5	23.6	22.6	24.2	50	达标
		总磷	mg/L	0.29	0.34	0.31	0.31	1.5	达标
总氮		mg/L	5.09	5.65	4.89	5.24	30	达标	
色度		倍	16	16	16	16	80	达标	
污水处理站 2020.11 .14	北侧 进口	pH	无量纲	8.72	8.53	8.22	7.93	/	/
		COD	mg/L	970	965	935	925	/	/
		氨氮	mg/L	4.96	5.27	5.07	5.42	/	/
		SS	mg/L	90	112	81	92	/	/
		BOD ₅	mg/L	390	367	361	350	/	/
		总磷	mg/L	4.02	4.91	3.81	4.03	/	/
		总氮	mg/L	21.6	23.3	19.6	20.7	/	/
		色度	倍	100	100	100	100	/	/
	北侧 出口	pH	无量纲	8.57	7.95	7.89	7.67	6-9	达标
		COD	mg/L	89	87	93	91	200	达标
		氨氮	mg/L	0.847	0.856	0.870	0.879	20	达标
		SS	mg/L	14	17	13	15	100	达标
		BOD ₅	mg/L	24.2	23.3	25.9	25.0	50	达标
		总磷	mg/L	0.66	0.68	0.64	0.67	1.5	达标
总氮		mg/L	5.09	5.40	5.19	5.29	30	达标	
色度		倍	32	32	32	32	80	达标	
中水站 深度处理系统 2020.11 .14	出口	pH	无量纲	7.76	7.81	7.69	7.73	6.5-8.5	达标
		COD	mg/L	15	17	21	23	50	达标
		SS	mg/L	8	9	7	8	30	达标
		色度	倍	4	4	4	4	25	达标
		电导率	μs/cm	51.7	49.3	53.2	52.5	2500	达标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4			
污水处理站 2020.11 .15	南侧 进口	pH	无量纲	7.76	7.92	7.75	7.81	/	/
		COD	mg/L	512	515	501	495	/	/
		氨氮	mg/L	6.87	6.71	6.64	6.77	/	/
		SS	mg/L	78	86	71	79	/	/
		BOD ₅	mg/L	202	206	184	182	/	/
		总磷	mg/L	1.49	1.82	1.31	1.50	/	/
		总氮	mg/L	16.6	17.3	16.2	16.4	/	/
		色度	倍	80	80	80	80	/	/
	南侧 出口	pH	无量纲	7.98	8.10	7.76	7.81	6-9	达标
		COD	mg/L	83	91	94	89	200	达标
		氨氮	mg/L	0.989	0.960	0.954	0.968	20	达标
		SS	mg/L	13	18	12	13	100	达标
		BOD ₅	mg/L	18.0	20.4	21.8	18.7	50	达标
		总磷	mg/L	0.39	0.42	0.36	0.39	1.5	达标
污水处理站 2020.11 .15	北侧 进口	总氮	mg/L	5.35	5.90	5.14	5.20	30	达标
		色度	倍	16	16	16	16	80	达标
		pH	无量纲	8.66	8.55	8.12	8.17	/	/
		COD	mg/L	960	945	950	922	/	/
		氨氮	mg/L	5.26	5.37	5.13	4.86	/	/
		SS	mg/L	89	108	79	90	/	/
		BOD ₅	mg/L	376	338	366	328	/	/
		总磷	mg/L	4.10	4.89	3.83	4.09	/	/
污水处理站 2020.11 .15	北侧 出口	总氮	mg/L	22.3	24.1	21.1	22.0	/	/
		色度	倍	100	100	100	100	/	/
		pH	无量纲	8.59	7.71	7.63	7.65	6-9	达标
		COD	mg/L	89	92	86	85	200	达标
		氨氮	mg/L	0.859	0.850	0.853	0.823	20	达标
		SS	mg/L	13	18	12	14	100	达标
		BOD ₅	mg/L	20.3	22.9	20.0	19.6	50	达标
		总磷	mg/L	0.75	0.81	0.73	0.76	1.5	达标
中水站 深度处理系统 2020.11 .15	出口	总氮	mg/L	5.50	5.45	5.14	5.19	30	达标
		色度	倍	32	32	32	32	80	达标
		pH	无量纲	8.12	8.03	7.73	7.80	6.5-8.5	达标
		COD	mg/L	16	19	22	24	50	达标
		SS	mg/L	7	8	8	7	30	达标
		电导率	μs/cm	52.3	51.5	50.8	52.6	2500	达标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4		
备注	水样状态描述： 污水处理站南进口（2020.11.14）：微浑、黄色、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南出口（2020.11.14）：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北进口（2020.11.14）：浑浊、粉色、稍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北出口（2020.11.14）：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南进口（2020.11.15）：微浑、黄色、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南出口（2020.11.15）：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北进口（2020.11.15）：浑浊、粉色、稍有异味 污水处理站北出口（2020.11.15）：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口（2020.11.14）：澄清、无色、无味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口（2020.11.15）：澄清、无色、无味							

根据表 9-3 可知，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出口出水中 pH 范围为 7.75-8.19，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5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08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8mg/L，BOD₅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4.2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42mg/L，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5.9mg/L，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16 倍；污水处理站北侧出口出水中 pH 范围为 7.63-8.59，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3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879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8mg/L，BOD₅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5.9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81mg/L，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5.5mg/L，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32 倍；出水水质均可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水中 pH 范围为 7.69-8.12，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4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mg/L，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4 倍，电导率最大监测值为 53.2 倍；可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9.2.2.2 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时间		监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 情况
				1	2	3		
厂界下风 向 2020.11.14	Q1	颗粒物	mg/m ³	0.272	0.233	0.286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颗粒物	达标
	Q2		mg/m ³	0.254	0.27	0.233		达标
	Q3		mg/m ³	0.287	0.251	0.271		达标
厂界下风 向	Q1	颗粒物	mg/m ³	0.236	0.286	0.253		达标
	Q2		mg/m ³	0.271	0.234	0.287		达标

监测点位及时间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2020.11.15	Q3	mg/m ³	0.254	0.27	0.235	≤1.0mg/m ³	达标

根据表 9-4 可知，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287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9.2.2.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LeqdB（A）

点位 时间	S1（东厂界）	S2（南厂界）	S3（西厂界）	S4（北厂界）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昼间 2020.11.14	57.9	57.3	56.3	64.4	GB12348-2008 3类昼间：65 3类夜间：55
夜间 2020.11.14	46.7	46.4	45.4	52.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昼间 2020.11.15	56.8	57.1	55.7	64.1	GB12348-2008 4类昼间：70 4类夜间：55
夜间 2020.11.15	46.4	45.9	45.1	52.7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表9-5可知，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最高监测结果：北厂界昼间64.4dB（A）、夜间52.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东厂界昼间57.9dB（A）、夜间46.7dB（A）；南厂界昼间57.3dB（A）、夜间46.4dB（A）；西厂界昼间56.3dB（A）、夜间45.4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9.2.2.4 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 1 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9.2.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见表 9-6。

表 9-6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监测因子		监测浓度 mg/L								平均监测浓度 (mg/L)	废水排放总量	本项目排放量		
			2020.11.14				2020.11.15						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1	南侧出水口	COD	86	94	93	95	83	91	94	89	91	6956m ³ /d (2086800m ³ /a)	189.899	COD: 373.862 氨氮: 3.881 总磷: 2.198 总氮: 21.974	COD: 1027.694 氨氮: 102.769 总磷: 7.708 总氮: 154.154
2		氨氮	1.08	1.06	1.05	1.04	0.989	0.96	0.954	0.968	1.013		2.114		
3		总磷	0.29	0.34	0.31	0.31	0.39	0.42	0.36	0.39	0.35		0.730		
4		总氮	5.09	5.65	4.89	5.24	5.35	5.9	5.14	5.2	5.3		11.060		
1	北侧出水口	COD	89	87	93	91	89	92	86	85	89	6890m ³ /d (2067000m ³ /a)	183.963	COD: 373.862 氨氮: 3.881 总磷: 2.198 总氮: 21.974	COD: 1027.694 氨氮: 102.769 总磷: 7.708 总氮: 154.154
2		氨氮	0.847	0.856	0.87	0.879	0.859	0.85	0.853	0.823	0.855		1.767		
3		总磷	0.66	0.68	0.64	0.67	0.75	0.81	0.73	0.76	0.71		1.468		
4		总氮	5.09	5.4	5.19	5.29	5.5	5.45	5.14	5.19	5.28		10.914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为：COD373.862t/a、氨氮 3.881t/a、总氮 21.974t/a、总磷 2.198t/a。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符合环评报告书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COD1027.694t/a、氨氮 102.769t/a、总氮 154.154t/a、总磷 7.708t/a。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地下水

地下水环境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地下水环境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 情况
				GB/T14848-2017	
厂区污水处 理站上游地 下水潜层 630m (X1) 2020.11.14	pH	无量纲	7.74	6.5-8.5	达标
	总硬度	mg/L	17.6	4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47	1000	达标
	耗氧量	mg/L	0.39	3.0	达标
	氨氮	mg/L	ND	0.5	达标
	硝酸盐	mg/L	0.5	20	达标
	亚硝酸盐	mg/L	ND	1	达标
	硫酸盐	mg/L	38	250	达标
	氯化物	mg/L	40.3	250	达标
	铁	mg/L	ND	0.3	达标
	铬（六价）	mg/L	ND	0.05	达标
	色度	倍	ND	15	达标
	厂区污水处 理站地下水 潜层 (X2) 2020.11.14	pH	无量纲	7.69	6.5-8.5
总硬度		mg/L	15.8	4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34	1000	达标
耗氧量		mg/L	0.32	3.0	达标
氨氮		mg/L	ND	0.5	达标
硝酸盐		mg/L	0.6	20	达标
亚硝酸盐		mg/L	ND	1	达标
硫酸盐		mg/L	40	250	达标
氯化物		mg/L	41.3	250	达标
铁		mg/L	ND	0.3	达标
铬（六价）		mg/L	ND	0.05	达标
色度	倍	ND	15	达标	

厂区下游隆合庄村地下水潜层(X3) 2020.11.14	pH	无量纲	7.78	6.5-8.5	达标
	总硬度	mg/L	11.8	4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37	1000	达标
	耗氧量	mg/L	0.43	3.0	达标
	氨氮	mg/L	ND	0.5	达标
	硝酸盐	mg/L	0.4	20	达标
	亚硝酸盐	mg/L	ND	1	达标
	硫酸盐	mg/L	36	250	达标
	氯化物	mg/L	42.6	250	达标
	铁	mg/L	ND	0.3	达标
	铬(六价)	mg/L	ND	0.05	达标
	色度	倍	ND	15	达标
备注	2020.11.14 样品状态: 澄清、无色、无味				

地下水 3 个监测点位 pH 的监测范围为 7.69-7.78, 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铁、铬(六价)、色度的最大监测浓度分别为 17.6mg/L、147mg/L、0.43mg/L、未检出、0.6mg/L、未检出、40mg/L、42.6mg/L、未检出、未检出、未检出, 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2) 土壤

土壤环境监测结果见表 9-8。

表 9-8 土壤环境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内污水处理站 01# (0-0.2m) 2020.11.16	pH	无量纲	7.2
厂区外北侧 02# (0-0.2m) 2020.11.16	pH	无量纲	7.3
备注	01#样品状态: 浅棕色、潮、无根系、砂壤土 02#样品状态: 棕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土壤 2 个监测点位 pH 分别为 7.2、7.3。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废水

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 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82.33%、89.01%、80.37%、84.6%、67.95%、77.19%；污水处理站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 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0.60%、93.7%、84.35%、83.46%、75.82%、83.08%。

(2) 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3) 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 1 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企业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 废水

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出口出水中 pH 范围为 7.75-8.19, 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5mg/L, 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08mg/L, 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8mg/L, BOD₅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4.2mg/L, 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42mg/L, 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5.9mg/L, 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16 倍; 污水处理站北侧出口出水中 pH 范围为 7.63-8.59, 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3mg/L, 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879mg/L, 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8mg/L, BOD₅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5.9mg/L, 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81mg/L, 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5.5mg/L, 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32 倍; 出水水质均可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 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水中 pH 范围为 7.69-8.12, 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4mg/L, 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mg/L, 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4 倍, 电导率最大监测值为 53.2 倍; 可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2) 废气

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中,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287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噪声

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最高监测结果: 北厂界昼间 64.4dB(A)、夜间 52.7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区标准; 东厂界昼间 57.9dB(A)、夜间 46.7dB(A); 南厂界昼间 57.3dB(A)、夜间 46.4dB(A); 西厂界昼间 56.3dB(A)、夜间 45.4dB(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4) 固体废弃物

危险固废: 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 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

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 1 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为：COD373.862t/a、氨氮 3.881t/a、总氮 21.974t/a、总磷 2.198t/a。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符合环评报告书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COD1027.694t/a、氨氮 102.769t/a、总氮 154.154t/a、总磷 7.708t/a。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地下水 3 个监测点位 pH 的监测范围为 7.69-7.78，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铁、铬（六价）、色度的最大监测浓度分别为 17.6mg/L、147mg/L、0.43mg/L、未检出、0.6mg/L、未检出、40mg/L、42.6mg/L、未检出、未检出、未检出，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土壤 2 个监测点位 pH 分别为 7.2、7.3。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经现场踏勘，本项目距最近环境敏感点为厂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与环评报告书批复一致。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9-130628-17-03-000044		建设地点	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71 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15°49'18.55"， N38°41'18.64"				
	设计生产能力	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 7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 7500 吨		环评单位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保行审环评字[2020]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0.8			竣工日期	2020.10.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0628785716614U001P				
	验收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8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所占比例（%）	3.6%				
	实际总投资（万元）	8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0		所占比例（%）	3.6%				
	废水治理（万元）	220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15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3846m ³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h				
	运营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628785716614U		验收时间	2020 年 12 月 19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3846			13846			
	化学需氧量	427.281	90	200	3026.944	2653.082	373.862	1027.694	427.281	373.862	1027.694		-53.419
	氨氮	55.150	0.934	20	24.407	20.526	3.881	102.769	55.150	3.881	102.769		-51.269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			0.0377826	0.0377826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40

冀 验 第 号

河北省工业污染源限期治理 达标验收书

企业名称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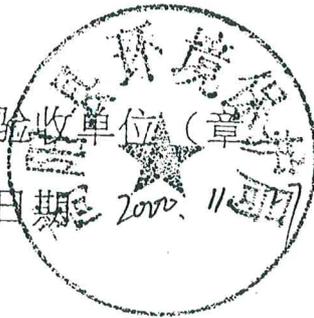
限期治理期限:

1997年

申请验收日期:

1999年10月7日

组织验收单位 (章)



审批日期

2000. 11. 27

河北省环境保护局编制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 基本 情况	产品: 毛线.	产值 (万元): 30000	利税 (万元): 1300
	生产规模:	投产时间: 1986年	职工人数:
	主要污染源:		
	污水排放去向: 污水沟.		
	所处水功能区及应执行的标准: 《纺织染整废水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92)	所处大气功能区及应执行的标准: 《钢铁厂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所处噪声功能区及应执行的标准:

二、污染治理工艺路线及投资

项目	工艺路线	投资数额 (万元)
废水工程	废水 → 格栅 → 集水池 → 铁屑内电解 → 接触氧化 → 气浮池 → 出水.	150
废气工程	安装 75-6 型多管除尘器.	
噪声工程		
固体废物 治理工程	综合利用.	

三、治理方案论证情况

1. 论证时间:

2. 组织论证单位:

3. 论证意见: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名称	治理前			治理后			国家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kg)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kg)	
	CoD	362	304080	CoD	92.9	78036	180
	SS	19.7	16548	SS	24.7	20748	100
	PH	3.97-6.56	-	PH	-	-	6-9
	色度	2292	-	色度	-	-	80

废水名称	治理前		治理后		国家标准
	年排放量 (万吨)	吨产品排水量 (吨)	年排放量 (万吨)	吨产品排水量 (吨)	
	84	53.3	84	53.3	
全厂合计					

废气名称	治理前				治理后				国家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年排放量 万 NM ³	烟气黑度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万 NM ³	烟气黑度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烟气黑度
1-	粉尘				119.4			<1			1
	SO ₂				498						
2-	粉尘				194.1			<1			1
	SO ₂				573						
合计											

注: 属于烟(粉)尘的注明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噪声源名称	治理前		治理后		国家标准	
	噪声级 db(A)		噪声级 db(A)		噪声级 db(A)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五、治理工程建设及运行情况

	完工时间	运行及调试情况	有无异常情况
废 水	1997年	正常	
废 气	1997年	正常	
噪 声			
固体废物		综合利用	

六、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主要污染物削减量；对改善敏感流域、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情况和企业节能降耗情况及其带来的经济效益；对改善企业形象的影响等）

以生产中国名牌产品“三利毛线”而闻名全国的三利毛纺厂是我国的重点企业之一，我厂进行污染治理以来，通过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废水、废气的排放量来达到节能降耗，从而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我厂污水处理达标以来，COD年削减量6458吨，SS削减量达一吨。达标后排放的废水减少了对地下水、地表水体的影响，且废水达标排放，不仅使企业得以生存发展，对当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人们生活环境改善同样具有良好的作用。

七、当地环保部门审查意见

所在县环保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市环保部门意见（委托市组织验收的不填此栏）: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八、验收组意见

根据保定市环保监测站对河北三利毛纺厂生产废水、锅炉烟气的监测结果,以及该企业限期治理工作报告,高阳县环保局组织核实人员组成验收组,根据该企业污染治理工程,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1. 河北三利毛纺厂在治理工作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成效显著。

2. 经监测的治理后废水符合(GB4267-92)二级标准;废气符合(GWPB3-1999)二类区标准。固体废物外置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并提出如下建议:

1. 企业要加强处理设施管理,维护保障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2. 生产工艺积极改革,创新,向清洁生产方向发展,大力减少废水排放。

验收组组长(签字)

张泽民

2000年11月27日

九、组织验收的环保部门审批意见

同意验收且意见通过验收



年 月 日

保定市环境保护局

保环书[2006]16号

关于三利集团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三利集团：

你集团所报《三利集团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收悉，根据保定市绿缘环保技术评估中心的技术评估意见和高阳县环保局的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为锅炉技改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技改项目位于三利毛纺厂厂区内东侧，厂址东、南两侧均为农田；西侧为在建三利毛纺厂漂染车间和职工宿舍；北侧为三利集团工业用地。项目总占地属工业用地，地处非生态敏感区，附近无自然保护区、文物、景观及其他环境敏感点，选址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三、项目拟投资 8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610 万元），改造内容包括：新建 3 台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并配套建设供水、热力管网、除灰渣及渣灰贮存系统和生活辅助设施等。本次技改项目建成后，取代三利毛纺厂现有 6 台 10t/h 锅炉、三利毛纺厂洗毛厂 2 台 10t/h 锅炉、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 1 台

4t/h 锅炉和高阳县园田渡假村 1 台 1t/h 锅炉。

四、你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和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全部得到有效处理，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供热管网要同时建设、同时投入使用，我局将据此验收。

五、本项目实施后，项目所替代的 10 台（85 吨/时）锅炉必须全部拆除，不得再投入使用。粉煤灰渣必须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方案由高阳县于堤砖瓦厂综合利用，不得随意堆存或处置。

六、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烟尘 66t/a、粉尘 66.6 t/a、SO₂ 326 t/a，固体废物 100% 处置。

七、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生产，建设单位对治污设施的运行情况及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监测，自试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验收，经监测验收合格后方准正式生产。

八、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高阳县环保局负责。



主题词：锅炉技改 项目 环境影响 报告书 批复

抄送：高阳县环保局 河北科技大学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保环验[2007] 20 号

根据三利集团锅炉改造项目环保验收组验收意见、高阳县环保局的审查意见和验收监测报告, 经研究, 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已基本落实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附专项评价)中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 污染物外排总量符合批复要求, 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二、你公司要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 1、限期 5 月 30 日完成烟气在线监测仪的安装、调试与联网。
- 2、对露天存放的原料煤场予以取消, 落实绿化要求。
- 3、限期 6 月 30 日完成对三利洗毛厂供热管线的建设及拆除该厂锅炉。
- 4、按照锅炉运行要求, 保证脱硫剂石灰石粉的加入量, 确保脱硫效率。购置石灰石粉的原始票据要妥善保存, 并定期上报高阳县环保局备案。
- 5、加强锅炉安全运行管理, 严格操作规程, 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本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高阳县环保局负责。

经办人:

宋立峰

2007年5月16日



保定市环境保护局

保环书【2010】40号

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10000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你公司所报《10000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根据保定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保技术评估报告和《河北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表》，结合高阳县环保局的审查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总投资1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的11.1%)，主要建设内容为将原建设于北蔡口村的9000吨洗毛生产线搬迁至三利集团有限公司厂区西南角，主要生产设备包括：FAM-1500联合洗毛机1台、LB051型洗毛机2台、喂毛机2台、开毛机1台、圆网式烘干机1台、洗槽联合机1台、542型分离机10台、544型分离机2台等。技改工程完成后，可形成年加工羊毛10000吨的生产能力。

二、本项目位于高阳三利集团有限公司厂区西南角，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115°49'12.52"，北纬38°41'7.34"。东侧为林地，西侧为孝义河，南侧为农田，北侧为高任路，距离最近的隆合庄村700m。项目已由高阳县发改局备案，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本项目不

新征土地，占地性质属工业用地，符合高阳县总体规划。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以及落实区域污染物总量削减计划的情况下，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可行，同意项目建设。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为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施工期管理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全部得到有效处置，并确保区域污染物总量削减计划的落实，我局将依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的内容验收。

1、本项目生产和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51.64\text{m}^3/\text{d}$ ，生产废水在提取羊毛脂后与生活污水混合一并进入厂区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再进入三利集团生产基地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处理后出水水质须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92)表3中III级标准，同时符合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达标废水再排入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在高阳县污水处理厂不能正常达标排放或你公司污水处理站出水不能满足高阳县污水处理厂入水水质要求的情况下，你必须停止生产，严禁废水外排。

2、本项目采暖及生产蒸汽全部由三利集团热力公司燃煤锅炉供给，厂区内不得建设燃煤设施。

3、强化开毛工序粉尘控制，确保开毛工序粉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对产生噪声的设备要采取减振、隔声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5、本项目所用原辅材料必须满足国家相关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必须按照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处置的要求，全部妥善处理，不得擅自处置。

6、本项目车间、污水处理及化学原料储存等场所的地面必须做好

防渗处理，严防废水渗漏对环境的影响。

四、同意高阳县环保局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3.77 吨/年，固体废弃物全部妥善处置。工程完成后，三利公司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34.37 吨/年，固体废弃物全部妥善处置。

五、本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生产。试生产前必须落实区域污染物总量削减计划，并书面向高阳县环保局申请。经高阳县环保局现场检查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确定试生产期后，可开始试生产。试生产期满前须向我局提交验收申请，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准正式生产。

六、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不得擅自改变。如需变更，必须事先向我局申请。

七、本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高阳县环保局负责。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河北三利 洗毛项目 技术改造 环评 批复

抄送：高阳县环保局 东华大学

保定市环境保护局

保环验[2012]38号

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10000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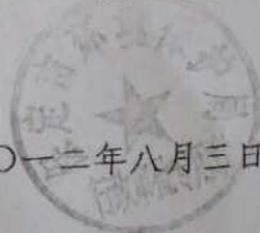
根据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10000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验收组意见和保定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的验收监测报告（保环监验字[2012]第0289号）及高阳县环保局的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相符，外排废水、废气及厂界噪声均可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批复要求，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同意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10000吨洗毛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你公司可据此办理排污许可证等相关手续。

二、你单位要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和操作规范，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该项目移交高阳县环保局，纳入日常环境监督管理。

二〇一二年八月三日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冀环评〔2011〕353号

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淘汰落后产能、节能 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所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结合保定市环境保护局的预审意见以及河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的技术审核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位于保定市高阳县纺织产业聚集区的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内，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年产3万吨高档纱染、年产3万吨高档巾被染生产线各一条，同时淘汰现有的年产纱染35000吨生产线及年产巾被染35000吨生产线。项目总投资50484.7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65万元。该项目已经河北省发改委以冀发改产业备字〔2010〕85号予以备案，高阳县城乡规划管

理局出具意见同意项目选址，项目已取得高阳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土地使用证。

在该项目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和生态恢复措施的前提下，我厅同意你公司按照环评报告书中所列内容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还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1、项目外排水质须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92）三级标准及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要求后，经管网排至高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水质不能满足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或高阳县污水处理厂不能正常运行时，项目外排废水须储存于调节池内，不得直接外排。

2、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确保各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采取有效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后东、西、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

4、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名录对项目产生的固废进行分类处理、处置，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妥善处置。

5、严格落实报告书规定的各项防渗措施，防止渗漏造成水体

污染。

6、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你公司应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卫生防护距离内区域规划控制工作，在该范围内不得规划学校、住宅等永久性环境敏感建筑。

7、其他环境管理要求严格按报告书规定的措施落实，确保项目实施后满足环保要求。

(二) 加强生产及危险原料贮存、运输各环节的管理与设施维护，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相关内容和要求，确保事故风险情况下的环境安全。风险防范设施和措施列入本项目验收内容。

(三) 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规定的各项清洁生产、污染防治及总量削减措施。工程投产后，其污染物排放总量须控制在保定市环保局、高阳县环保局批复的总量指标以内，环评报告书确定的总量削减方案纳入本项目验收内容。

(四)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投入生产前须向保定市环保局提交试生产书面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自试生产之日起 3 个月内，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正常运行。项目建设内容若发生变化须及时向我厅报告，现有的年产纱染 35000 吨生产线及年产巾被染 35000 吨生产线未淘汰前，本项目不得投入试生产。

(五) 你单位在接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须将环评报告书批复送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子牙河白洋淀环境保护督查中心、保定市环保局、高阳县环保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须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要求，定期向保定市环保局报告项目“三同时”

建设进展情况。

三、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工作由河北省子牙河白洋淀环境保护督查中心会同保定市环保局、高阳县环保局负责。



主题词：印染 环境影响 报告书 批复

抄送：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北省子牙河白洋淀环境保护督查中心、河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保定市环境保护局，高阳县环境保护局，张家口市环境保护研究所、河北安亿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1年12月9日印发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冀环评函〔2012〕1251号

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你公司所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关于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项目环评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保定市高阳县纺织产业聚集区的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内。淘汰原有年产纱染 35000 吨生产线及年产巾被染 35000 吨生产线，新建项目生产能力为高档纱染 30000 吨/年、高档巾被染 30000 吨/年。项目总投资 50484.7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5 万元。河北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以冀环评〔2011〕353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1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2 年 3 月经保定市环保局同意投入试运行。

二、废水由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管网排入高阳县污水处

理厂进一步处理；对产噪设备采取了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脱水机内的纤维残渣和生产过程中脱落的线头送至锅炉房焚烧处理，原料废包装外售处理，染料及助剂包装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三、保定市环保局、验收组现场检查结果以及河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及产品升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一）厂界颗粒物监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废水经处理后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92）表3中Ⅲ级标准及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三）北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a类标准限值要求；东、南、西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相关环保措施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

四、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项目投运后你公司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环境管理，保障环保设施和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的正常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

达标排放。

六、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监管，由保定市环境保护局、高阳县环境保护局负责。

七、你公司应在20日内将验收意见及验收监测报告送保定市环境保护局、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抄送：河北省子牙河白洋淀环境保护督查中心、河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保定市环境保护局，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意见:

高环表[2015]第05号

根据三利集团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治理升级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经研究同意项目实施并批复如下:

1、该项目为锅炉脱硫除尘设施改造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鼓励类第四项第9条和第17条“现役发电机组脱硫脱硝改造和燃煤发电机组脱硫脱硝及复合污染治理”,且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已为本项目出具了批复意见(高工信字【2015】17号),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项目总投资591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912万元。项目在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技术改造,主要建设除尘系统、脱硫系统、脱硝系统。三利集团位于高阳县高任路88号,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115°49'19.75",北纬38°41'12.44"。本项目在三利集团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根据三利集团现有土地证,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建设符合用地性质要求。本项目选址可行。

3、严格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把对周围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4、本项目建成后燃煤烟气采用“SCR脱硝+静电除尘+布袋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进行治理,由脱硫塔60m高排气口排空,烟气排放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209-2015)表1排放限值要求。同时在脱硫塔排气口安装在线监测仪表,对流量、SO₂、NO_x、烟尘等进行在线监测,并于环保局联网。

石灰石料仓采取密闭处理,石灰石粉料由罐车运入场内,厂区内采用气力输送,料仓顶部设置布袋除尘器,颗粒物由23米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二级标准要求。

5、本项目废水仅为脱硫系统排水,全部用于粉煤灰库和煤场加湿抑尘,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新增环保设施产生的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经采取安装基础减震,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及时添加润滑油等防护措施,在经过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7、本项目固体废物布袋除尘器除尘灰、脱硫石膏均为一般固体废物,全部外售处理;SCR产生的废催化剂,为危险废物,委托河北欣芮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不会对当地生态环境和景观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8、制定风险应急预案,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9、项目投入运营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t/a; 氨氮: 0t/a; SO₂: 35.406t/a; NO_x: 101.02t/a; 烟尘: 10.099t/a; 颗粒物: 0.99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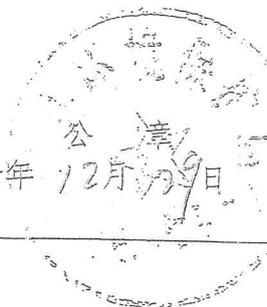
10、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程序规定完成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前不得正式投产。

11、项目建设内容、生产工艺规模、平面布置及污染防治措施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由环境监察部门负责。

经办人:

李俊波

2015年12月29日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高环验【2016】006号

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三利集团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治理升级改造 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所报《三利集团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治理升级改造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资料收悉。该项目总投资 5912 万元，环保投资 5912 万元。主要建设：除尘系统、脱硫系统、脱硝系统。2016 年 6 月 22 日经我局组织验收组现场检查。依据验收组意见及保定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出具的监测报告（保环监验字【2015】第 0458-2 号），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已按环评和批复要求落实，污染物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排放总量符合批准要求，同意三利集

团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治理升级改造工程通过环保验收。

二、需要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本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监察队负责。



复印件

审批意见:

高环表[2018]第07号

根据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25000t/d废水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经研究同意项目实施并批复如下:

1、该项目为水污染治理项目,项目生产工艺、设备及产品均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鼓励类项目。也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冀政办发[2015]年7号)中其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目录项目。项目设备未列入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和《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版)中。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总投资为12381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100%。项目占地面积20646平方米,拆除原污水处理站,新建一套“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池+O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污水处理系统,污泥采用“污泥浓缩+污泥调理+高压板框压滤机”工艺对污泥进行处置。建成后污水处理能力为25000t/d。

3、该项目位于高阳县于堤工业区河北三利集团厂区内东南侧空地。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38^{\circ}41'04.28''$ 、北纬 $115^{\circ}49'349.83''$ 。东侧为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孝义河,北侧为高任路,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西南侧992m的岳家庄村。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占地,三利集团有限公司已取得土地证,该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相关规划。本项目位于高阳经济开发区内,为染整行业的厂内自建废水治理工程,满足经济开发区的园区规划。项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4、严格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5、项目废气主要为调节池、厌氧池、沉淀池和污泥脱水间产生的臭气浓度、 NH_3 、 H_2S 。调节池、厌氧池、沉淀池等产生恶臭气体的单元均设有混凝土盖板,废气由盖板上开口收集,集中后进入除臭系统进行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项目排放氨、硫化氢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无组织排放执行表1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

6、本项目产生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由管网排至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排污口按环评及高阳县环境保护局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设备。

7、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各种泵类等,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各种泵类安装减振垫、进出口采用软连接,采取上述措施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北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8、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泥、药剂废包装,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三利集团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药剂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液碱和硫酸亚铁的PE桶循环使用。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

9、项目卫生防护距100米内禁止新建居民、住宅、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10、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 0t/a、 NO_x : 0t/a、颗粒物: 0t/a、COD: 968.960t/a、氨氮: 96.896t/a、总磷: 7.267t/a、总氮: 145.344t/a;最终排放至环境中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 0t/a、 NO_x : 0t/a、颗粒物: 0t/a、COD: 193.792t/a、氨氮: 24.224t/a、总磷: 1.937t/a、总氮: 72.672t/a。

11、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一览表”,项目建成后按程序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前不得投入正式运营。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5000t/d 废水处理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月16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根据《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5000t/d 废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本项目进行竣工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高阳县城以东 2.6km、高任路南，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厂区东南侧空地

性质：技改

产品：废水处理

规模：年处理废水 25000t/d

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2 套污水处理系统、办公楼等。

公辅工程：用水由厂区自备井供给；用电由当地供电所提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河北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表完成时间：2018 年 11 月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高阳县环境保护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时间及文号：2018 年 11 月 14 日，高环表[2018]第 0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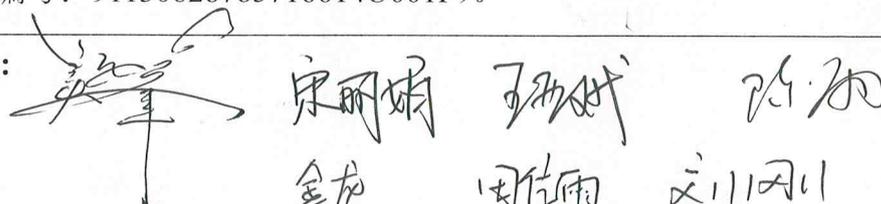
项目开工时间：2019 年 1 月

项目竣工时间：2019 年 11 月 14 日

项目调试时间：2019 年 11 月 15 日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 48 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部令第 11 号）要求，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628785716614U001P）。

验收组成员签字：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额为 12381 万元，环保投资 1238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仅针对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治理排放情况以及“三同时”、环评审批文件落实情况等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为使固废合理处置，在线监测废液在厂内现有危废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邢台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为保证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废气处理设施由 1 套“除臭系统+1 根 15m 高排气筒”变更为 2 套“除臭系统（1#、2#）+1 根 15m 高排气筒（P1、P2）”，两套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气体分别由各自除臭系统进行处理。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更。本项目变更后，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不发生变化，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发生变化。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其它建设情况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相关内容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新建污水处理站 1 座，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全部为生活污水；全厂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管网排入高阳县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25000m³/d，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 池+O 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污口按排污口规范设计建设，安装了流量计、pH 计、COD、氨氮、总氮、总磷在线监控设备。

(二) 废气

验收组成员签字：



宋丽娜

孙斌

陈为

金龙

田伟雨

文川刚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沉淀池、污水池等产生的恶臭气体，包括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调节池、沉淀池、污水池等产生恶臭气体的单元均设有混凝土盖板，废气由盖板上开口收集，收集后进入除臭系统（1#、2#）进行处理，由15m高排气筒（P1、P2）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各种泵类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措施进行降噪。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泥池产生的污泥、药剂包装产生的药剂废弃包装物、在线监测设备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液碱和硫酸亚铁包装产生的PE桶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药剂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全部外售；在线监测废液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企业已与邢台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液碱和硫酸亚铁的PE桶循环使用；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各污水处理构（建）筑物采用的是20cm厚的受力钢筋混凝土保护层，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text{cm/s}$ 。

企业根据国家、地方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相关技术要求，对项目排污口进行规范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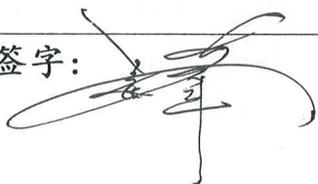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1.4%、94.89%、62.29%、93.34%、83.21%、80.00%；污水处理站北侧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丽娜
金龙

王斌
田伟雨

陈刚
刘刚

污水处理系统对 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1.47%、94.72%、65.14%、93.88%、84.17%、83.33%。

2、废气治理设施

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西侧污水处理系统臭气浓度的产生浓度为 3606（无量纲），经西侧除臭系统（1#）处理后排放浓度为 851（无量纲），治理设施对臭气浓度的处理效率为 76.4%；污水处理站西侧污水处理系统氨的产生速率为 0.018kg/h，经西侧除臭系统（1#）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0.009kg/h，治理设施对氨的处理效率为 50%。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东侧污水处理系统臭气浓度的产生浓度为 3606（无量纲），经东侧除臭系统（2#）处理后排放浓度为 851（无量纲），治理设施对臭气浓度的处理效率为 76.4%；污水处理站东侧污水处理系统氨的产生速率为 0.017kg/h，经东侧除臭系统（2#）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0.009kg/h，治理设施对氨的处理效率为 47.06%。

3.噪声治理设施

经监测，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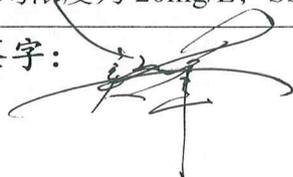
监测期间，企业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水

项目污水处理站南侧出水口废水中 pH 范围为 7.34~7.47；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69mg/L；BOD₅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1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74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418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53mg/L；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4mg/L；色度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4mg/L；监测结果均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 表 2 间接排放标准，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pH6~9、COD≤200mg/L、BOD₅≤50mg/L、SS≤100mg/L、氨氮≤20mg/L、总磷≤1.5mg/L、色度≤80 倍、总氮≤30mg/L。

污水处理站北侧出水口废水中 pH 范围为 7.19~7.66；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66mg/L；BOD₅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0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67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验收组成员签字：



宋丽娟
金龙

孙斌
田伟雨

陈伟
刘刚

0.382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49mg/L；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4.2mg/L；色度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4mg/L；监测结果均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 表 2 间接排放标准，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pH6~9、COD \leq 200mg/L、BOD₅ \leq 50mg/L、SS \leq 100mg/L、氨氮 \leq 20mg/L、总磷 \leq 1.5mg/L、色度 \leq 80 倍、总氮 \leq 30mg/L。

2. 废气

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西侧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气体经“除臭系统（1#）”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监测值分别为 977（无量纲）、0.01kg/h、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排放标准值。污水处理站东侧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气体经“除臭系统（2#）”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监测值分别为 977（无量纲）、0.01kg/h、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排放标准值。

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的浓度最大监测值分别为 15（无量纲）、0.08mg/m³、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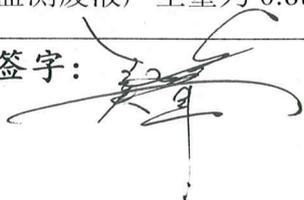
3. 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分别为：东厂界 58dB（A）、南厂界 58dB（A）、西厂界 57dB（A）、北厂界 57dB（A），各厂界夜间噪声最大监测值分别为：东厂界 45dB（A）、南厂界 45dB（A）、西厂界 46dB（A）、北厂界 46dB（A），东、南、西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北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污泥产生量为 1.8 万 t/a，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药剂废弃包装物产生量为 5t/a，收集后全部外售；在线监测废液产生量为 0.8t/a，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验收组成员签字：



宋丽娟
金龙

王淑娥
田伟楠

陈永刚
文川刚

企业已与邢台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液碱和硫酸亚铁的 PE 桶循环使用；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3t/a，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

5.总量控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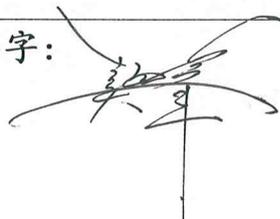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量为：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COD189.977t/a、氨氮 1.158t/a、总磷 1.349t/a、总氮 145.344t/a。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COD968.960t/a、氨氮 96.896t/a、总磷 7.267t/a、总氮 145.344t/a。

本项目实际排放至环境中的污染物排放量为：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COD124.575t/a、氨氮 15.572t/a、总磷 1.246t/a、总氮 46.716t/a。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t/a、COD193.792t/a、氨氮 24.224t/a、总磷 1.937t/a、总氮 72.672t/a。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经监测，本项目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为使固废合理处置，在线监测废液在厂内现有危废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邢台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为保证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废气处理设施由1套“除臭系统+1根15m高排气筒”变更为2套“除臭系统（1#、2#）+1根15m高排气筒（P1、P2）”，两套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气体分别由各自除臭系统进行处理。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更。本项目变更后，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不发生变化，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发生变化。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其它建设情况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验收组成员签字：



宋丽娟
金龙

王振成
田伟雨

陈永刚
文川刚

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相关内容一致。建设过程中未造成环境污染；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628785716614U001P）；建设单位无因本项目建设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情况；验收报告数据真实，验收结论明确、合理；项目建设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情况。

综上所述，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25000t/d废水处理工程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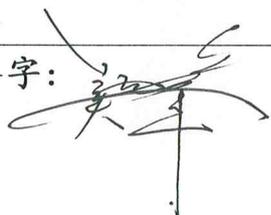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 (1) 企业加强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等相关环节的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管理全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进行，确保无二次污染。
- (2) 搞好厂区防渗处理和硬化，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下渗对地下水的影响。
- (3) 企业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监测方案定期对厂区各污染源进行监测。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6日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丽娟
李丽娟

王斌
王斌

陈刚
陈刚

备案编号：高工信备字〔2019〕23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高阳县于堤工业区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厂区内。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企业在现有14500吨毛线生产能力的基础上，收购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1400吨）、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6000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6000吨），进行厂区扩建。淘汰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及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的所有生产设备，新增毛线、巾被染整设备。具体内容如下：项目在现有建构（筑）物的基础上，对生产车间进行改造，改造面积28000 m²。淘汰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及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所有生产设备，包括：冷漂机、漂染机、松筒机、紧筒机、染色机、烘干机、脱水机、烘箱、染缸、蒸汽锅炉等设备190台（套）；新增巾被染整设备138台（套），包括：2400冷轧机3台、1800/2600冷轧机1台、3400冷轧机3台、UFHT-2T染色机10台、UFHT-3T染色机4台、UFHT-1T染色机10台、CBS1450染色机1台、UFHT-1T50染色机2台、TOWELWIN-1T40染色机10台、TOWEL-38-2T染色机1台、TOWELWIN-2T40染色机

5 台、1400 染色机 1 台、BDM-140 染色机 1 台、WMD-11 染色机 7 台、WMD-2 染色机 3 台、GMW-4 染色机 2 台、GMWA 染色机 1 台、SMC150FII-D 洗脱机 3 台、CEW-100-D 洗脱机 1 台、CEW-50-D 洗脱机 1 台、P440II 洗脱机 1 台、1800 脱水机 9 台、ZSH-1800 脱水机 1 台、TG-E1800 脱水机 3 台、CO-2000 脱水机 1 台、WMH974-3600 烘干机 2 套、3200 型烘干机 2 套、CHH-3600 烘干机 1 套、XTD-2800 烘干机 2 套、WMH974-1800 烘干机 26 套、WMH974-2400 (280) 烘干机 10 套、280 烘干机 2 套、SJ320-3400-4 烘干机 1 套、GZZ-100D 烘干机 7 套；新增毛线染整设备 41 台 (套)，包括：Y10 染缸 2 台、Y-50 染缸 2 台、Y-100 染缸 3 台、Y-200 染缸 7 台、Y-300 染缸 8 台、Y-600 染缸 2 台、Y-800 染缸 12 台、DC-7*1 烘干机 2 台、TGA1200 脱水机 3 台；新增 12500t/d 中水回用系统 1 套，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共有设备设施 180 台/套。项目建设完成后，企业总染整规模与技改前四厂总规模保持不变，形成年染整中被 20400 吨、毛线 7500 吨的生产规模。

项目总投资：83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83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07 月 11 日

项目代码：2019-130628-17-03-000044



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保行审环评字〔2020〕7号

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 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你公司所报《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材料收悉。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专家审查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高任路 88 号本公司现有厂区内，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circ} 49' 18.55''$ ，北纬 $38^{\circ} 41' 18.64''$ 。项目不新增占地，不新建生产车间。项目已经高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高工信备字〔2019〕23 号），项目代码为：2019-130628-17-03-000044。

二、本项目已列入省重点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

保投资 300 万元，主要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和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项目，合并重组入园进区在公司现有厂区内技改。依托厂区现有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车间并进行改造，改造面积为 28000m²；淘汰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和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 190 台（套）；将现有毛巾染色技改车间的巾被染整设备全部移至漂染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新增巾被染整设备 138 台（套），毛线染色车间新增毛线染整设备 41 台（套），厂区污水处理站新建（12500t/d）中水回用系统 1 套。本次技改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车间生产能力不变。技改项目建成后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全厂生产规模为：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年生产毛线 14500 吨，年清洗羊毛 10000 吨，年染整高档纱 30000 吨、高档巾被 30000 吨。总产能保持不变。

三、项目须严格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内容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内容和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建设。

四、你公司在建设和日常管理过程中，要严格落实该报告书

中的建设内容、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你公司应建立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制度和管理台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与当地人民政府的应急联动，定期开展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在试运行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2、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施工期管理的相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并做好相关资料的存档备查。

3、项目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集中供给；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主要成分为毛绒，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并及时进行清理。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厂区采取雨污分流方式，厂区设事故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进入中水处理站深度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规定的水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剩余废水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外排废水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

的进水水质要求。规范排污口，安装流量计和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5、生产车间、库房、污水处理站及废水收集、输送管网等要严格按本报告书确定的技术指标，落实防渗措施。危废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建设，并设置规范标识。

6、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其他厂界执行3类标准。

7、产生的固体废物要严格分类储存及处置。所有危险废物按照规范要求暂存于危废间内，并按程序交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按一般固废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由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处理。

五、确定本次技改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50米，此范围内严禁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六、同意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阳分局给出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报告书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即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226.734t/a、氨氮22.673t/a、总磷1.701t/a、总氮34.01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t/a；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公司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1027.694t/a、氨氮102.769t/a、总磷7.708t/a、总氮154.154t/a、SO₂35.406t/a、NO_x101.02t/a、颗粒物21.899t/a。

七、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相关信息，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和备案。

八、项目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由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和高阳分局负责。

九、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和高阳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和高阳分局。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130628785716614U001P

单位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 芦虎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
行业类别: 纺织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28785716614U
有效期限: 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保定市环境保护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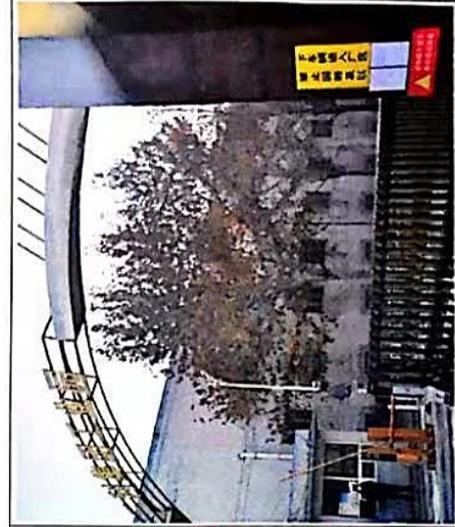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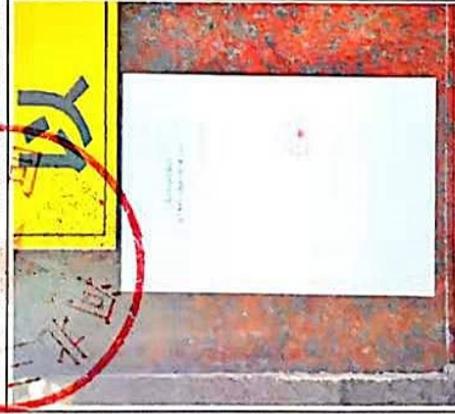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7 年 12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监制

保定市环境保护局印制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厂区门口竣工日期公示

厂区门口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隆和庄村村委会竣工日期公示

隆和庄村村委会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

合同编号：JCWF2020-07002

甲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芦虎

地址：保定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

联系人：赵文通

电话：18132121925

乙方：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若平

地址：唐山市丰南区尖字沽乡

联系人：刘欢

电话：15833335270

鉴于：

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理。

现经甲、乙双方商议，乙方作为处理危险废物的专业机构，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处理甲方产生的上述危险废物。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合同。乙方拥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1302070004。

第一条 处理工业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危险废物是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以下简称“废物”），其他不明废物不属于本合同范畴。甲方在乙方提取废物前，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理废物种类事先告知乙方，并保证实际交付废物与本合同约定相符。否则，对于因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理范围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且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和处理。乙方在接受废物后，须将取样化验的分析数据和处理方案书面告知甲方。

2、废物重量确认：重量之计算以乙方实际过磅之重量为准，由甲方会同乙方人员签收。若甲方对乙方过磅重量存有疑义，则以第三方称量重量为准。

第二条 废物处理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理的废物在唐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准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内进行安全处理，并保证处理过程中和处理后不产生环境再污染问题。

第三条 废物提取与运输

1、甲方负责分类、收集并暂时贮存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收集和暂时贮存、装车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甲方负责。

2、乙方负责至甲方指定贮存场所提取废物。乙方负责委托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运输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乙方负责。

3、为保证废物在运输中不发生漏洒，甲方负责对废物进行合理、安全且可靠的包装，如因甲方提供包装物或容器质量问题等导致运输途中漏洒等，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甲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传真或电话形式通知乙方提取废物的数量、日期、时间和地点。甲方应在其通知的时间提前完成相应准备工作，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及时运输，则因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如甲方需要回收包装物，则应当告知乙方并在卸车后自行进行回收。除甲方提前告知且经乙方同意外，乙方不负责保管包装物。

6、甲方如有特殊情况通知乙方立即提取时，乙方将尽快派车配合，但甲方应当按照每次人民币叁仟元整（RMB3,000.00）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加急运输费。

第四条 废物成分化验与核实

1、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废物有害成分标准为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2、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理之废物，若出现废物有害成分高于上述标准的，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限期整改。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理的废物超出乙方经营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理或退回给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定期核查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车核查。

第六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自废物转移出甲方厂门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承担全部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包装不符合约定），并保证不在今后的任何纠纷中牵连甲方。在此之前，废物所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废物处理费及支付

1、经双方协商确定，处理价格如下：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数量 (吨/年)	打包处理费服务费 (元)
1	废染料包装内膜	HW49	900-041-49	固态	0.2	5700
2	在线监测废液	HW49	900-047-49	液态	0.1	

备注：若委托乙方运输，运费由甲方承担，甲方需支付乙方清运清理服务费，1000元/车次。

2、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三日内，甲方应以现汇形式一次性支付乙方5700元技术服务费（大写：伍仟柒佰元）冲抵处置费。此价格为合同期内转运一次的打包价格。如合同内不发生实际转运或转运数量不足合同预估量，则此费用不退；如实际处置量超出合同预估数量，超出部分甲方按处置费单价（废染料包装内膜6000元/吨、在线监测废液50000元/吨）向乙方补差额，合同期内转运次数超出一次，需另支付清运服务费每车次1000元。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支付乙方处置费用，则需支付乙方合同总款20%的违约金，每逾期一日另加收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3、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八条 危险废物处理资格

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合同依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自动终止。本合同因此终止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终止前乙方已处理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理费。

第九条 保密义务

双方对于一切与本合同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应保密，且除经他方书面同意外，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人，且除为履行本合同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之五年内，仍然有效。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合同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于本合同有效期间单方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并于解除之日起 15 日内，按乙方实际处理危险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危险废物处理费，并应向乙方支付乙方已处理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理费 20%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甲方逾期支付本合同项下废物处理费时，每逾期一天，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理费的 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逾期 3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处理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理费 20%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本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未提供任何危险废物给乙方处理的应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等值于履约保证金 100%的违约金。乙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应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数额。

4、本合同项下单位处理价格由双方负责保密，如甲方泄漏，则乙方有权拒绝处理废物，并要求甲方支付人民币伍仟元整(———RMB)的违约金。

5、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另一方在此后任何时间可以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违约方应在 5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采取补救措施，如果该通知发出 10 日内违约方不予答复或没有补救措施，非违约方可以暂时终止本合同的执行或解除本合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对所造成的损害赔偿。

6、因任何一方违约而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协商不

成或不愿协商，任何一方可向丰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人民法院依法裁判。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生效的同时，以往签订相关废物处理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不因之前的废物处理合同而向对方承担任何责任。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0 年 7 月 5 日至 2021 年 7 月 4 日。合同期满后双方可重新签订新合同。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事项或补充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事项，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

甲方（盖章）：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唐山浩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82329672814N

名称 唐县浩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若平



经营范围 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营活动*） 住所 唐山市丰南区尖子沽乡尖子沽村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03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3月10日至 2035年03月08日

登记机关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正本)

编号: 1302970004
 流水号: 唐山洁威 2021001 号
 发证机关: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0年1月22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10日

法人名称: 唐山洁威危废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若华
 住所: 唐山市丰南区尖子沽乡

经营设施地址: 唐山市丰南区尖子沽乡
 经纬度: 经度 118° 04' 03" 纬度 39° 16' 00"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类别及废物代码: 焚烧处置: HW02、HW03、HW06、HW08、
 HW09、HW11、HW12、HW13、HW16、HW38、HW39; 物化处置: HW17、HW21
 (除 261-043-21 外)、HW34、HW35; 固化(稳定化) 填埋处置: HW23、
 HW31、HW46、HW49、(除 900-044-49、900-045-49、309-001-49 外)。
 发证当年核准经营规模: 焚烧处置: 9683.756 吨; 物化处置: 4923.314
 吨; 固化(稳定化) 填埋处置: 9018.235 吨。
 年度核准经营规模: 焚烧处置: 9710.36 吨; 物化处置: 4936.84 吨;
 固化(稳定化) 填埋处置: 9043.01 吨。

许可证有效期限: 自二〇二〇年一月二日
 至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

河北省利毛收有它用无黄

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甲方：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厂区生活垃圾、三利小区生活垃圾及毛巾漂染项目垃圾、毛纺公司西南角垃圾清运工作达成协议如下：

- 一、甲方将厂区所有生活垃圾，三利小区生活垃圾及毛巾漂染项目固体废弃物及毛纺公司西南角固体废弃物清运工作承包给乙方，承包期限一年，自2020年2月1日起至2021年1月31日止，乙方清运工作所需车辆和人员由乙方自行配置和雇佣。
- 二、甲方每月支付乙方承包费7350元（其中包括甲方交环卫局所有费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乙方开具），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车辆及人员，确保每天清理各垃圾点。
- 三、乙方自带的车辆和人员并由乙方进行管理，所发生的费用和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和解决。
- 四、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垃圾管理人员的管理，不准带走除所清运垃圾之外的任何其他物品。
- 五、乙方必须确保垃圾点周围清洁，垃圾无堆积现象，途中无洒落现象，如有遗撒，自行清理干净。
- 六、如垃圾清运工作发生变更，有关事宜双方另行商定。
- 七、如合同发生变更，乙方需提前两个月通知对方，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日

乙方：

2020年2月1日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30628785716614U
法定代表人	芦虎	联系电话	13800022222
联系人	吴云峰	联系电话	15933225586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中心经度东经 115° 49' 18.46"，北纬 38° 41' 14.50"		
预案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1- M1- E2)+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 7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div>			
预案签署人	芦虎	报送时间	2020 年 10 月 7 日

<p>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data-bbox="925 1115 1268 1429"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备案编号</p>	<p>130628-2020-079-L</p>		
<p>报送单位</p>	<p>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 负责人</p>	<p>刘志生</p>	<p>经办人</p>	<p>祝仰超</p>



170312341264
有效期至2023年08月07日止

检验检测报告

202011016

委托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声 明

- 1、报告封面应加盖  章和检测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加盖检测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
- 2、检验检测报告应有报告编写、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名。
- 3、检验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部分复制的检验检测报告无效。
- 5、检验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检验检测结果负责，非本公司采集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6、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将检验检测报告作为商品广告使用。
- 7、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检验检测报告。

机构名称：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312—3266229

邮编：071000

地址：保定市生辉街 399 号

一、基本情况

检测性质：委托

委托单位：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主任

联系电话：15933225586

项目名称：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受检地址：保定市高阳县高任路 88 号

采样人：于存、甄青青、祖华、王敏静

采样日期：2020 年 11 月 14 日- 2020 年 11 月 15 日

检测日期：2020 年 11 月 14 日- 2020 年 11 月 26 日

检测人员：祖华、王敏静、于存、甄青青、张浩萌、李伟静、王伟佳、唐田、于文娟、陆稳静、李媛

备注：ND 表示未检出，带*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为无资质分包，分包单位：河北泉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180312342143。

二、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2-1 地下水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中 5.1 玻璃电极法	PHS-3E pH 计 (YQ-133)	/
2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中 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50mL 酸式滴定管	1.0mg/L
3	溶解性 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中 8.1 称量法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
4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06 中 1.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25mL 酸式滴定管	0.05mg/L
5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中 9.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2mg/L
6	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中 5.2 紫外分光光度法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02)	0.2mg/L
7	亚硝酸盐 (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中 10.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0.001mg/L

二、分析方法及仪器（续）

表 2-1 地下水分析方法（续）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8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中 1.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热法）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YQ-002）	5mg/L
9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中 2.1 硝酸银容量法	25mL 酸式滴定管	1.0mg/L
1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中 2.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AAS60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YQ-003）	0.3mg/L
11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中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YQ-132）	0.004mg/L
12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中 1.1 铂-钴标准比色法	/	5 度

表 2-2 废水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 6920-1986	PHS-3E pH 计（YQ-133）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4mg/L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YQ-132）	0.025mg/L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XB220A 电子天平（YQ-00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YQ-015）	/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BJ-608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YQ-170） LRH-150 生化培养箱（YQ-008）	0.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YQ-132）	0.01mg/L

二、分析方法及仪器（续）

表 2-2 废水分析方法（续）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YQ-002）	0.05mg/L
8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	/
9	电导率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3.1.9.1 便携式电导率仪法(B)	DDB-303A 便携式电导率仪（YQ-023）	/

表 2-3 无组织废气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YQ-029/YQ-030/YQ-031） XB220A 电子天平（YQ-009） HWS-70B 恒温恒湿箱（YQ-063）	0.001mg/m ³

表2-4 土壤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pH*	《土壤 pH 的测定》NY/T 1377-2007	PHSJ-3F PH 计 QH-YQ-G-024	/

表 2-5 噪声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名称	方法名称及来源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质量浓度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YQ-167） AWA6022A 声校准器（YQ-165）	/

三、检测结果

样品类型：地下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厂区污水处理站上游 630m (X1)	厂区污水处理站 (X2)	厂区下游隆合庄村 (X3)	GB/T 14848-2017 表 1 中Ⅲ类	
		2020/11/14	2020/11/14	2020/11/14		
pH	/	7.74	7.69	7.78	6.5~8.5	达标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17.6	15.8	11.8	≤4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47	134	137	≤1000	达标
耗氧量	mg/L	0.39	0.32	0.43	≤3.0	达标
氨氮	mg/L	ND	ND	ND	≤0.50	达标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5	0.6	0.4	≤20.0	达标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ND	ND	ND	≤1.00	达标
硫酸盐	mg/L	38	40	36	≤250	达标
氯化物	mg/L	40.3	41.3	42.6	≤250	达标
铁	mg/L	ND	ND	ND	≤0.3	达标
铬(六价)	mg/L	ND	ND	ND	≤0.05	达标
色度	度	ND	ND	ND	≤15	达标
样品性状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 无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污水处理站北侧进口（B1）			
		2020/11/1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8.72	8.53	8.22	7.93
化学需氧量	mg/L	970	965	935	925
氨氮	mg/L	4.96	5.27	5.07	5.42
悬浮物	mg/L	90	112	81	9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90	367	361	350
总磷	mg/L	4.02	4.91	3.81	4.03
总氮	mg/L	21.6	23.3	19.6	20.7
色度	倍	100	100	100	100
样品性状		浑浊、粉色、稍有异味	浑浊、粉色、稍有异味	浑浊、粉色、稍有异味	浑浊、粉色、稍有异味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污水处理站北侧出口（B2）					
		2020/11/14				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及其修改单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8.57	7.95	7.89	7.67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89	87	93	91	200	达标
氨氮	mg/L	0.847	0.856	0.870	0.879	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4	17	13	15	1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4.2	23.3	25.9	25.0	50	达标
总磷	mg/L	0.66	0.68	0.64	0.67	1.5	达标
总氮	mg/L	5.09	5.40	5.19	5.29	30	达标
色度	倍	32	32	32	32	80	达标
样品性状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污水处理站南侧进口（B3）			
		2020/11/1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7.92	8.13	7.73	7.93
化学需氧量	mg/L	530	525	518	508
氨氮	mg/L	6.43	6.71	6.28	6.21
悬浮物	mg/L	69	77	61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8	202	187	183
总磷	mg/L	1.55	1.81	1.30	1.54
总氮	mg/L	16.4	16.9	16.1	16.6
色度	倍	80	80	80	80
样品性状		微浑、黄色、有异味	微浑、黄色、有异味	微浑、黄色、有异味	微浑、黄色、有异味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污水处理站南侧出口（B4）					
		2020/11/1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8.19	8.08	8.01	7.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86	94	93	95	200	达标
氨氮	mg/L	1.08	1.06	1.05	1.04	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4	18	13	15	1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1.5	23.6	22.6	24.2	50	达标
总磷	mg/L	0.29	0.34	0.31	0.31	1.5	达标
总氮	mg/L	5.09	5.65	4.89	5.24	30	达标
色度	倍	16	16	16	16	80	达标
样品性状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口（B5）					
		2020/11/14				FZ/T01107-2011 回用水质指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7.76	7.81	7.69	7.73	6.5~8.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5	17	21	23	50	达标
悬浮物	mg/L	8	9	7	8	30	达标
色度	倍	4	4	4	4	25	达标
电导率	μs/cm	51.7	49.3	53.2	52.5	2500	达标
样品性状		澄清、 无色、 无味	澄清、 无色、 无味	澄清、 无色、 无味	澄清、 无色、 无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污水处理站北侧进口（B1）			
		2020/11/1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8.66	8.55	8.12	8.17
化学需氧量	mg/L	960	945	950	922
氨氮	mg/L	5.26	5.37	5.13	4.86
悬浮物	mg/L	89	108	79	9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76	338	366	328
总磷	mg/L	4.10	4.89	3.83	4.09
总氮	mg/L	22.3	24.1	21.1	22.0
色度	倍	100	100	100	100
样品性状		浑浊、粉色、 稍有异味	浑浊、粉色、 稍有异味	浑浊、粉色、 稍有异味	浑浊、粉色、 稍有异味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污水处理站北侧出口（B2）					
		2020/11/15				GB4287-2012 表 2 间接排放及其修改单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8.59	7.71	7.63	7.6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89	92	86	85	200	达标
氨氮	mg/L	0.859	0.850	0.853	0.823	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3	18	12	14	1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3	22.9	20.0	19.6	50	达标
总磷	mg/L	0.75	0.81	0.73	0.76	1.5	达标
总氮	mg/L	5.50	5.45	5.14	5.19	30	达标
色度	倍	32	32	32	32	80	达标
样品性状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污水处理站南侧进口（B3）			
		2020/11/1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7.76	7.92	7.75	7.81
化学需氧量	mg/L	512	515	501	495
氨氮	mg/L	6.87	6.71	6.64	6.77
悬浮物	mg/L	78	86	71	7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	206	184	182
总磷	mg/L	1.49	1.82	1.31	1.50
总氮	mg/L	16.6	17.3	16.2	16.4
色度	倍	80	80	80	80
样品性状		微浑、黄色、有异味	微浑、黄色、有异味	微浑、黄色、有异味	微浑、黄色、有异味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污水处理站南侧出口（B4）					
		2020/11/15				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及其修改单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7.98	8.10	7.76	7.8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83	91	94	89	200	达标
氨氮	mg/L	0.989	0.960	0.954	0.968	20	达标
悬浮物	mg/L	13	18	12	13	1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8.0	20.4	21.8	18.7	50	达标
总磷	mg/L	0.39	0.42	0.36	0.39	1.5	达标
总氮	mg/L	5.35	5.90	5.14	5.20	30	达标
色度	倍	16	16	16	16	80	达标
样品性状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微浑、微黄、稍有异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样品类型：废水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口（B5）					
		2020/11/15				FZ/T01107-2011回用水质指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	8.12	8.03	7.73	7.80	6.5~8.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6	19	22	24	50	达标
悬浮物	mg/L	7	8	8	7	30	达标
色度	倍	4	4	4	4	25	达标
电导率	μs/cm	52.3	51.5	50.8	52.6	2500	达标
样品性状		澄清、无色、无味	澄清、无色、无味	澄清、无色、无味	澄清、无色、无味	/	/

三、检测结果（续）

检测类别：工业废气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南厂界偏东 (Q1)	南厂界 (Q2)	南厂界偏西 (Q3)	最大值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采样时间	2020/11/14	2020/11/14	2020/11/14			
颗粒物 (mg/m ³)	结果	0.272	0.254	0.287	0.287	GB16297-1996 表2 1.0mg/m ³	达标
		0.233	0.270	0.251			
		0.286	0.233	0.271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南厂界偏东 (Q1)	南厂界 (Q2)	南厂界偏西 (Q3)	最大值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采样时间	2020/11/15	2020/11/15	2020/11/15			
颗粒物 (mg/m ³)	结果	0.236	0.271	0.254	0.287	GB16297-1996 表2 1.0mg/m ³	达标
		0.286	0.234	0.270			
		0.253	0.287	0.235			

三、检测结果（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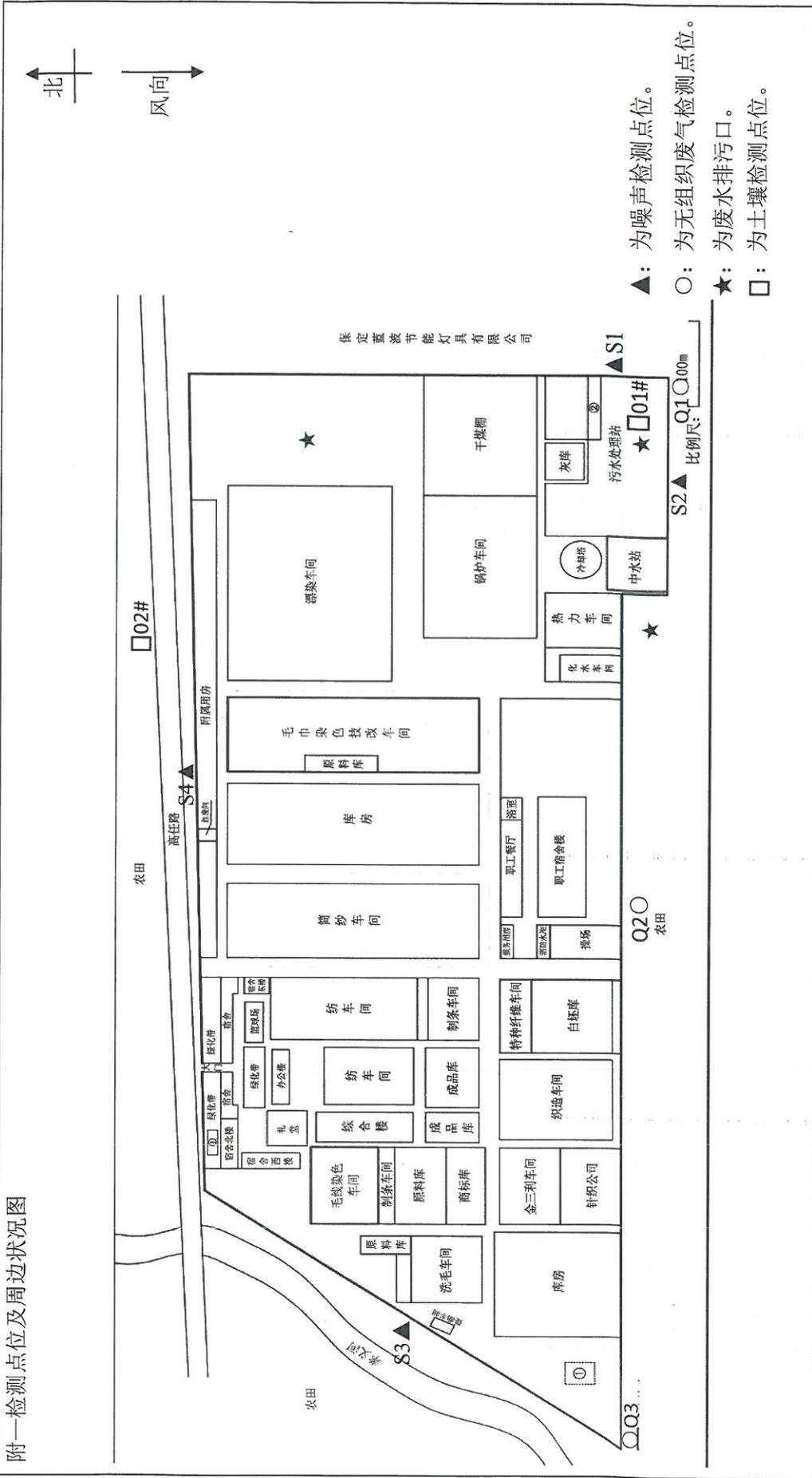
样品类型：土壤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采样时间及结果	
		厂区污水处理站 01# (0-0.2m) E:115°49'42.04" N:38°41'4.81"	厂区外北侧 02# (0-0.2m) E:115°49'37.05" N:38°41'22.18"
		2020/11/16	2020/11/16
pH*	无量纲	7.2	7.3
样品性状		浅棕色、潮、无根系、砂壤土	棕色、潮、少量根系、轻壤土

三、检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噪声 (L _{eq})										单位：dB (A)	
检测点位	东厂界 (S1)		南厂界 (S2)		西厂界 (S3)		北厂界 (S4)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检测时间	2020/11/14		2020/11/14		2020/11/14		2020/11/14				
结果	12:33	22:05	12:42	22:14	12:53	22:23	13:04	22:33	GB12348-2008 4类(北厂界) 昼间:70、夜间:55 3类(其他厂界) 昼间:65、夜间:55	达标	
检测环境条件	晴，昼间：风速 1.7m/s，夜间：风速 1.5m/s										
检测点位	东厂界 (S1)		南厂界 (S2)		西厂界 (S3)		北厂界 (S4)		判定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检测时间	2020/11/15		2020/11/15		2020/11/15		2020/11/15				
结果	12:33	22:07	12:42	22:14	12:53	22:22	13:02	22:34	GB12348-2008 4类(北厂界) 昼间:70、夜间:55 3类(其他厂界) 昼间:65、夜间:55	达标	
检测环境条件	晴，昼间：风速 1.9m/s，夜间：风速 1.6m/s										

三、检测结果（续）

附一检测点位及周边状况图



四、质量控制

1.检测人员经过相关培训，持证上岗，检测人员及上岗证编号见表 4-1。

表 4-1 检测人员及上岗证编号

姓名	岗位	上岗证编号
于存	采样员、检测员	020
甄青青	采样员、检测员	001
王敏静	采样员、检测员	033
祖华	采样员、检测员	031
张浩萌	采样员、检测员	030
李伟静	检测员	034
王伟佳	采样员、检测员	025
唐田	采样员、检测员	028
于文娟	采样员、检测员	021
陆稳静	采样员、检测员	018
李媛	采样员、检测员	019

2.仪器均经过检定或校准，且对仪器的检定/校准结果进行了确认，满足标准的要求，仪器检定校准情况见表 4-2。

表 4-2 仪器检定校准情况

使用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检定/校准有效期
PHS-3E pH 计 (YQ-133)	合格	2021/4/9
50mL 酸式滴定管	合格	2022/6/23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合格	2021/4/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合格	2021/5/8
25mL 酸式滴定管	合格	2022/6/23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132)	合格	2021/4/9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02)	合格	2021/4/9
AAS60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YQ-003)	合格	2021/5/19
XB220A 电子天平 (YQ-009)	合格	2021/4/9
DHG-9075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YQ-015)	合格	2021/5/8
JPBJ-608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YQ-170)	合格	2021/5/10
LRH-150 生化培养箱 (YQ-008)	合格	2021/5/8
DDB-303A 便携式电导率仪 (YQ-023)	合格	2021/4/9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29)	合格	2021/5/8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30)	合格	2021/5/8
崂应 2030 型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YQ-031)	合格	2021/5/8
HWS-70B 恒温恒湿箱 (YQ-063)	合格	2021/5/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YQ-167)	合格	2021/3/19
AWA6022A 声校准器 (YQ-165)	合格	2021/3/19
崂应 8040 型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YQ-069)	合格	2021/5/8

四、质量控制（续）

3.废气的检测严格按《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标准进行；地下水及废水检测按相关标准及规范进行；噪声检测过程严格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标准进行；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4-3，采样仪器现场校准结果见表 4-4。

表 4-3 声级计校准结果

日期	项目	示值/dB (A)	评价
2020/11/14 昼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2020/11/14 夜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2020/11/15 昼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2020/11/15 夜间	测前	94.0	合格
	测后	94.0	

表 4-4 采样仪器校准记录表

日期	仪器编号	采样前流量 (L/min)			采样后流量 (L/min)			标准要求	校准结论
		设定流量	实际流量	示值误差	设定流量	实际流量	示值误差		
2020/11/14-2020/11/15	YQ-029	100.0	99.8	-0.2%	100.0	99.7	-0.3%	±2%	合格
2020/11/14-2020/11/15	YQ-030	100.0	99.9	-0.1%	100.0	99.9	-0.1%	±2%	合格
2020/11/14-2020/11/15	YQ-031	100.0	100.1	+0.1%	100.0	100.2	+0.2%	±2%	合格
校准器型号及编号		崂应 8040 型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YQ-069)							

编写: 李秀霞 审核: 闫金凤 签发: 邱慧芳 签发日期: 2020.12.18
 -----以下空白-----

附页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表 1 企业排水量数据汇总

日期	排水量 (t/d)
2020/11/14	南排放口: 6852
	北排放口: 6821
2020/11/15	南排放口: 7059
	北排放口: 6959

备注: 以上数据由企业提供。

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304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pH (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由惠州市优普森仪器有限公司生产的 OP-160 型工业在线 pH 计进行了比对监测。

工业在线 pH 计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惠州市优普森仪器有限公司
型号	OP-160 型
测量范围	0-14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4
产品编号	PH2I19B375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24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工业在线 pH 计	质控样	-0.1pH~+0.1pH
	实际水样	-0.5pH~+0.5pH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排放北口 北纬 N38°41'12" 东经 E115°49'47"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6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pH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4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4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3-04-01	12:20	7.21	7.41	-0.20	±0.5pH	合格
BD-2019-33-04-02	12:25	7.21	7.38	-0.17	±0.5pH	合格
BD-2019-33-04-03	12:30	7.21	7.11	0.10	±0.5pH	合格
BD-2019-33-04-04	12:35	7.21	7.32	-0.11	±0.5pH	合格
BD-2019-33-04-05	12:40	7.21	7.33	-0.12	±0.5pH	合格
BD-2019-33-04-06	12:45	7.36	7.16	0.20	±0.5pH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绝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2:50	7.36	202185	7.37±0.06	±0.1pH	-0.01	合格
标样 A	12:55	7.36			±0.1pH	-0.01	合格
标样 B	13:00	9.01	202174	9.07±0.07	±0.1pH	-0.06	合格
标样 B	13:05	9.01			±0.1pH	-0.06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GB 6920-1986 玻璃电极法	pH 计	PHS-25	706007	——
自动仪器	电位测定法	工业在线 pH 计	OP-160	PH2119B 375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日期: 2019. 12. 30

审核: 许春风

日期: 2019. 12. 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 12. 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即告告告告告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305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化学需氧量 (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由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GN-CODcr 03 型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监测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GN-CODcr 03 型
测量范围	0-50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0-500 mg/L
产品编号	C180406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
调试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4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接近实际水样浓度的质控样	-10%~+10%
	标准限值 0.5~3 倍浓度的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text{COD}_{\text{Cr}} < 30\text{mg/L}$ (用 COD_{Cr} 值约 20mg/L 的标准样品代替实际样品进行测定)	-5mg/L~+5mg/L
	$30\text{mg/L} \leq \text{实际水样 } \text{COD}_{\text{Cr}} < 60\text{mg/L}$	-30%~+30%
	$60\text{mg/L} \leq \text{实际水样 } \text{COD}_{\text{Cr}} < 100\text{mg/L}$	-20%~+20%
	实际水样 $\text{COD}_{\text{Cr}} \geq 100\text{mg/L}$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排放北口 北纬 N38°41'12" 东经 E115°49'47"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COD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50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0-500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3-05-01	13:19	37.6	34	3.6	10.6%	±30%	合格
BD-2019-33-05-02	14:06	35.2	39	-3.8	-9.7%	±30%	合格
BD-2019-33-05-03	14:49	36.7	33	3.7	11.2%	±30%	合格
BD-2019-33-05-04	15:35	39.9	38	1.9	5.0%	±30%	合格
BD-2019-33-05-05	16:19	41.6	45	-3.4	-7.6%	±30%	合格
BD-2019-33-05-06	17:05	42.0	38	4.0	10.5%	±30%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45	187.4	2001127	188±8	±10%	-0.3%	合格
标样 A	11:14	186.3			±10%	-0.9%	合格
标样 B	11:49	19.8	2001128	20.0±1.9	±10%	-1.0%	合格
标样 B	12:35	20.6			±10%	3.0%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酸式滴定管	50mL	—	4
自动仪器	重铬酸钾法	COD 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GN-CODcr 03 型	C180406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直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风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303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氨氮(北口)
报告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由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GN-NH3-NO3 型氨氮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氨氮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GN-NH3-NO3 型
测量范围	0-3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30 mg/L
产品编号	H8327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氨氮在线自动分析仪	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排放北口 北纬 N38°41'12" 东经 E115°49'47"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氨氮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3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30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3-03-01	12:41	0.665	0.683	-0.018	-2.6%	±15%	合格
BD-2019-33-03-02	13:12	0.672	0.636	0.036	5.7%	±15%	合格
BD-2019-33-03-03	13:41	0.656	0.631	0.025	4.0%	±15%	合格
BD-2019-33-03-04	14:09	0.673	0.719	-0.046	-6.4%	±15%	合格
BD-2019-33-03-05	14:41	0.679	0.658	0.021	3.2%	±15%	合格
BD-2019-33-03-06	15:12	0.685	0.669	0.016	2.4%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39	23.745	B1901083	24.8±1.4	±10%	-4.3%	合格
标样 A	11:02	24.013			±10%	-3.2%	合格
标样 B	11:30	0.339	2005118	0.341±0.019	±10%	-0.6%	合格
标样 B	12:09	0.345			±10%	1.2%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HJ 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SHP100 1027126	0.025
自动仪器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氨氮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GN-NH3-NO3	H8327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风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即告告姓既盟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302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总氮(北口)
报告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由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 BS-TN 型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型号	BS-TN 型
测量范围	0-1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1-50 mg/L
产品编号	BSTN1909092-X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
调试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	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排放北口 北纬 N38°41'12" 东经 E115°49'47"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总氮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1-50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3-02-01	13:10	3.799	3.59	0.209	5.8%	±15%	合格
BD-2019-33-02-02	14:05	3.251	3.28	-0.029	-0.9%	±15%	合格
BD-2019-33-02-03	15:00	3.247	3.23	0.017	0.5%	±15%	合格
BD-2019-33-02-04	15:55	3.173	3.10	0.073	2.4%	±15%	合格
BD-2019-33-02-05	16:50	3.059	3.21	-0.151	-4.7%	±15%	合格
BD-2019-33-02-06	17:34	4.051	3.81	0.241	6.3%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00	23.915	7574	24.1	±10%	-0.8%	合格
标样 A	10:54	24.302		U=3%(k=2)	±10%	0.8%	合格
标样 B	11:40	1.135	203256	1.12±0.10	±10%	1.3%	合格
标样 B	12:25	1.127			±10%	0.6%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HJ 636—2012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4	SHP1000 627621	0.05
自动仪器	间苯二酚分光光度法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	BS-TN 型	BSTN19 09092-X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风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即告册概盟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301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总磷 (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由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GN-TP 03 型总磷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总磷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GN-TP 03 型
测量范围	0-5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0-8 mg/L
产品编号	TP-20180813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北口
调试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总磷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排放北口 北纬 N38°41'12" 东经 E115°49'47"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总磷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5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0-8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3-01-01	12:35	0.455	0.43	0.025	5.8%	±15%	合格
BD-2019-33-01-02	13:08	0.424	0.41	0.014	3.4%	±15%	合格
BD-2019-33-01-03	13:45	0.395	0.38	0.015	3.9%	±15%	合格
BD-2019-33-01-04	14:17	0.386	0.40	-0.014	-3.5%	±15%	合格
BD-2019-33-01-05	14:52	0.383	0.39	-0.007	-1.8%	±15%	合格
BD-2019-33-01-06	15:23	0.385	0.37	0.015	4.1%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34	1.369	203980	1.37±0.06	±10%	-0.1%	合格
标样 A	11:01	1.365			±10%	-0.4%	合格
标样 B	11:31	0.319	203975	0.325±0.013	±10%	-1.8%	合格
标样 B	12:06	0.321			±10%	-1.2%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GB 11893-89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SHP100 1027126	0.01
自动仪器	钼氨酸分光光度法	总磷水质 在线自动分析仪	GN-TP 03	TP-20180 813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凤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天津绿盾环境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203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氨氮 (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由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GN-NH3-NO3 型氨氮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氨氮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GN-NH3-NO3 型
测量范围	0-3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30 mg/L
产品编号	H8329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氨氮在线自动分析仪	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主要排放口 北纬 N38°41'3" 东经 E115°49'39"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氨氮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3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30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2-03-01	12:46	0.325	0.328	-0.003	-0.9%	±15%	合格
BD-2019-32-03-02	13:20	0.379	0.386	-0.007	-1.8%	±15%	合格
BD-2019-32-03-03	13:51	0.354	0.358	-0.004	-1.1%	±15%	合格
BD-2019-32-03-04	14:25	0.367	0.353	0.014	4.0%	±15%	合格
BD-2019-32-03-05	14:55	0.361	0.336	0.025	7.4%	±15%	合格
BD-2019-32-03-06	15:29	0.378	0.347	0.031	8.9%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35	24.156	B1901083	24.8±1.4	±10%	-2.6%	合格
标样 A	11:08	23.920			±10%	-3.5%	合格
标样 B	11:39	0.344	2005118	0.341±0.019	±10%	0.9%	合格
标样 B	12:15	0.342			±10%	0.3%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HJ 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SHP100 1027126	0.025
自动仪器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氨氮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GN-NH3-NO3	H8329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真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雨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205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化学需氧量 (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由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GN-CODcr 03 型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监测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GN-CODcr 03 型
测量范围	0-50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0-500 mg/L
产品编号	C180405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
调试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4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化学需氧量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接近实际水样浓度的质控样	-10%~+10%
	标准限值 0.5~3 倍浓度的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text{COD}_{\text{Cr}} < 30\text{mg/L}$ (用 COD_{Cr} 值约 20mg/L 的标准样品代替实际样品进行测定)	-5mg/L~+5mg/L
	$30\text{mg/L} \leq \text{实际水样 } \text{COD}_{\text{Cr}} < 60\text{mg/L}$	-30%~+30%
	$60\text{mg/L} \leq \text{实际水样 } \text{COD}_{\text{Cr}} < 100\text{mg/L}$	-20%~+20%
	实际水样 $\text{COD}_{\text{Cr}} \geq 100\text{mg/L}$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 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主要排放口 北纬 N38°41'3" 东经 E115°49'39"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COD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50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0-500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2-05-01	13:24	67.9	74	-6.1	-8.2%	±20%	合格
BD-2019-32-05-02	14:03	66.5	70	-3.5	-5.0%	±20%	合格
BD-2019-32-05-03	14:45	69.6	69	0.6	0.9%	±20%	合格
BD-2019-32-05-04	15:32	75.3	79	-3.7	-4.7%	±20%	合格
BD-2019-32-05-05	16:02	77.6	73	4.6	6.3%	±20%	合格
BD-2019-32-05-06	16:59	77.0	80	-3.0	-3.8%	±20%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05	187.6	2001127	188±8	±10%	-0.2%	合格
标样 A	11:09	186.0			±10%	-1.1%	合格
标样 B	11:53	88.1	2001125	87.6±5.1	±10%	0.6%	合格
标样 B	12:45	86.5			±10%	-1.3%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酸式滴定管	50mL	—	4
自动仪器	重铬酸钾法	COD 水质在线自动 分析仪	GN-CODcr 03 型	C180405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风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天津绿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204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pH (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由惠州市优普森仪器有限公司生产的 OP-160 型工业在线 pH 计进行了比对监测。

工业在线 pH 计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惠州市优普森仪器有限公司
型号	OP-160 型
测量范围	0-14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4
产品编号	PH2I19B657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24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工业在线 pH 计	质控样	-0.1pH~+0.1pH
	实际水样	-0.5pH~+0.5pH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主要排放口 北纬 N38°41'3" 东经 E115°49'39"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6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pH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4	本仪器设置量程	0-14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2-04-01	11:50	7.10	7.26	-0.16	±0.5pH	合格
BD-2019-32-04-02	11:55	7.43	7.33	0.10	±0.5pH	合格
BD-2019-32-04-03	12:00	7.18	7.36	-0.18	±0.5pH	合格
BD-2019-32-04-04	12:05	7.20	7.42	-0.22	±0.5pH	合格
BD-2019-32-04-05	12:10	7.33	7.14	0.19	±0.5pH	合格
BD-2019-32-04-06	12:15	7.33	7.15	0.18	±0.5pH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绝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2:20	7.33	202185	7.37±0.06	±0.1pH	-0.04	合格
标样 A	12:25	7.33			±0.1pH	-0.04	合格
标样 B	12:30	9.08	202174	9.07±0.07	±0.1pH	0.01	合格
标样 B	12:35	9.08			±0.1pH	0.01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GB 6920-1986 玻璃电极法	pH 计	PHS-25	706007	—
自动仪器	电位测定法	工业在线 pH 计	OP-160	PH2I19B 657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霞
日期: 2019.12.30

审核: 许春凤
日期: 2019.12.30

签发: [Signature]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天津绿盾环境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202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总氮 (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由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 BS-TN 型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型号	BS-TN 型
测量范围	0-1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1-50 mg/L
产品编号	BSTN1909091-X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
调试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	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主要排放口 北纬 N38°41'3" 东经 E115°49'39"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总氮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1-50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2-02-01	13:23	3.088	2.94	0.148	5.0%	±15%	合格
BD-2019-32-02-02	14:17	2.387	2.39	-0.003	-0.1%	±15%	合格
BD-2019-32-02-03	15:12	1.667	1.82	-0.153	-8.4%	±15%	合格
BD-2019-32-02-04	16:07	4.540	4.25	0.290	6.8%	±15%	合格
BD-2019-32-02-05	17:02	2.231	2.31	-0.079	-3.4%	±15%	合格
BD-2019-32-02-06	18:00	2.193	2.05	0.143	7.0%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00	24.164	7574	24.1	±10%	0.3%	合格
标样 A	10:45	23.793		U=3%(k=2)	±10%	-1.3%	合格
标样 B	11:47	1.115	203256	1.12±0.10	±10%	-0.4%	合格
标样 B	12:39	1.126			±10%	0.5%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HJ 636—2012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4	SHP1000 627621	0.05
自动仪器	间苯二酚分光光度法	总氮水质在线监测仪	BS-TN 型	BSTN19 09091-X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审核: 佟春风

签发: 姜明

日期: 2019.12.30

日期: 2019.12.30

日期: 2019.12.30





170221340104
资质有效期至: 2023.12.12

即新吉册测温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验收比对监测报告

津绿盾比字【2019】第 3201 号

委托单位: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安新县乾正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比对项目: 总磷 (南口)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检测信息保密。
- 二、监测报告无编制、审核和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三、监测报告涂改无效。
- 四、监测报告未加盖本机构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专用标识（CMA）”无效。
- 五、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监测报告。
- 六、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结果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有效。
- 七、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22373838

网址：www.lvdunjiance.com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华北城 F19-105、106，F19-3 门-201、202

一、前言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由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 GN-TP 03 型总磷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进行了比对监测。

总磷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基本信息	
生产厂家	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号	GN-TP 03 型
测量范围	0-500 mg/L
本仪器设置量程	0-8 mg/L
产品编号	TP-20180812
安装地点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南口
调试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二、依据

- (1) HJ/T 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2) HJ/T 354-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
- (3) HJ/T 355-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
- (4) HJ/T 356-2007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
- (5) DB13/T1642.2-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2 部分：验收技术规范》附录 A；
- (6) DB13/T1642.3-2012 《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 第 3 部分：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

三、标准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6 对，至少有 80%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应满足表 1 的要求。

表 1 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样品浓度	相对误差限值
总磷水质在线自动分析仪	质控样	-10%~+10%
	实际水样	-15%~+15%

四、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



五、监测结果

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验收比对监测结果表

单位为 mg/L

企业名称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纺织业
测点名称及经纬度	废水排放南口 北纬 N38°41'3" 东经 E115°49'39"	现场监测日期	2019.12.25
工况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75%以上	分析日期	2019.12.26
测试项目	总磷	样品类型	废水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500	本仪器设置量程	0-8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自动仪器测定值	实验室测定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BD-2019-32-01-01	13:02	0.657	0.70	-0.043	-6.1%	±15%	合格
BD-2019-32-01-02	13:38	0.672	0.67	0.002	0.3%	±15%	合格
BD-2019-32-01-03	14:05	0.663	0.72	-0.057	-7.9%	±15%	合格
BD-2019-32-01-04	14:35	0.664	0.65	0.014	2.2%	±15%	合格
BD-2019-32-01-05	14:59	0.655	0.65	0.005	0.8%	±15%	合格
BD-2019-32-01-06	15:32	0.646	0.70	-0.054	-7.7%	±15%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			相对误差	结果评定
			批号	浓度范围	标准限值		
标样 A	10:40	1.356	203980	1.37±0.06	±10%	-1.0%	合格
标样 A	11:19	1.369			±10%	-0.1%	合格
标样 B	11:55	0.324	203975	0.325±0.013	±10%	-0.3%	合格
标样 B	12:31	0.329			±10%	1.2%	合格

技术说明

	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出限
试验仪器	GB 11893-89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SHP100 1027126	0.01
自动仪器	钼氨酸分光光度法	总磷水质 在线自动分析仪	GN-TP 03	TP-20180 812	—

比对结果

实际水样与质控样比对均合格

编制: 韩瑞宜

审核: 许春风

签发: 

日期: 2019.12.30

日期: 2019.12.30

日期: 2019.12.30



表五：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北口废水排放连续监测系统
验收意见

2020年1月11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自行组织本厂污水排放总口的COD、氨氮、总氮、总磷和pH共5套在线监测设备的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安装运营单位、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勘查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的介绍。安装运营单位对设备的安装调试过程、运行的性能指标及平均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进行了说明；监测单位对比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该厂注重废水排放连续监测系统建设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健全，所选用的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GN-CODcr03型化学需氧量在线装置（出厂编号C180405）、GN-P03型总磷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TP-20180812）、GN-NH3-N3型氨氮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H8329）、安徽省碧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BS-TN型总氮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BSTN1909091-X）、惠州市优普森仪器有限公司生产的OP-160型pH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PH2119B657）运行稳定，符合环保设施实际运行工况。

二、仪器的安装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安装技术规范》（HJ/T353-2007）和《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第2部分：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012）相关标准，运行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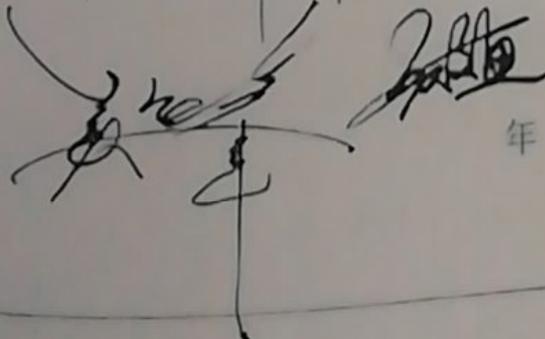
三、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厂COD、总磷、氨氮、总氮、PH在线设备进行了比对验收监测，验收比对监测报告分别为“津绿盾比字（2019）第3305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301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303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302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304号”。验收比对监测结果符合“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012）”技术要求，仪器合格，结果可信。

四、安装的COD、总磷、氨氮、总氮、pH在线装置已按要求联入市、县监控中心，数据传输正常。总磷、氨氮、总氮、pH在线装置符合《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第2部分：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12）相关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五、建议及要求：应加强仪器的运行管理，按《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第2部分：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02）中的有关技术规定做好仪器的正常维护管理、运行记录、相关台账等工作，确保仪器能够准确可靠运行。

验收组（签字）：

张国峰 张若生 王



年 月 日

表五：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南口废水排放连续监测系统
验收意见

2020年1月11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自行组织本厂污水排放总口的COD、氨氮、总氮、总磷和pH共5套在线监测设备的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安装运营单位、监测比对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勘查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的介绍。安装运营单位对设备的安装调试过程、运行的性能指标及平均无故障连续运行时间进行了说明；监测单位对比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该厂注重废水排放连续监测系统建设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健全，所选用的南京港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GN-CODcr03型化学需氧量在线装置（出厂编号C180405）、GN-P03型总磷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TP-20180812）、GN-NH3-N3型氨氮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H8329）、安徽省碧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BS-TN型总氮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BSTN1909091-X）、惠州市优普森仪器有限公司生产的OP-160型pH在线装置（出厂编号为PH2119B657）运行稳定，符合环保设施实际运行工况。

二、仪器的安装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安装技术规范》（HJ/T353-2007）和《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第2部分：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012）相关标准，运行正常。

三、天津绿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厂COD、总磷、氨氮、总氮、PH在线设备进行了比对验收监测，验收比对监测报告分别为“津绿盾比字（2019）第3205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201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203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202号”“津绿盾比字（2019）第3204号”。验收比对监测结果符合“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012）”技术要求，仪器合格，结果可信。

四、安装的COD、总磷、氨氮、总氮、pH在线装置已按要求联入市、县监控中心，数据传输正常。总磷、氨氮、总氮、pH在线装置符合《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第2部分：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12）相关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五、建议及要求：应加强仪器的运行管理，按《水污染物连续自动监测系统第2部分：验收技术规范》（DB13/T1642.2-202）中的有关技术规定做好仪器的正常维护管理、运行记录、相关台账等工作，确保仪器能够准确可靠运行。

验收组（签字）：

张雪峰 张冬生 王
姜峰 孙超
年 月 日

污水进水协议

甲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协议：

一、甲方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要求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经过预处理后通过园区管网排入乙方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二、甲方废水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同时满足乙方进水水质要求。

三、乙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对甲方进入污水处理厂的废水进行集中处理，并保证达标后排放。

四、污水处理费单价为 4.76 元/吨，污水处理量以污水收缴办安装在甲方公司内的污水计量设施的数值为准。甲乙双方如有一方对计量设施有异议的，可以与污水收缴办共同对计量设施进行校准。双方应予以配合。

五、如甲方出水水质不能达到乙方进水水质要求，乙方有权关闭甲方进水阀门。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晓青	性别	女	年龄	30岁以下 40-50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40岁 50岁以上
职业	个体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高中	
居住地址	高阳县于堤村		距项目地方位	东南侧	距离(米)	1400
项目基本情况	<p>本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占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18.55"，北纬 38°41'18.64"；厂区东侧为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孝义河，北侧隔高任路为农田。距离本项目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西南侧 950m 处的岳家佐村以及 1400m 处的于堤村。本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本项目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以及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进行收购，在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整合技改；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进行改造；淘汰本项目收购三个厂区以及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共新增设备设施 180 台（套）；本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p> <p>本项目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本项目新建中水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为 12500t/a，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本项目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p>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调试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志文通	性别	男	年龄	30岁以下 40-50岁	30-40岁 50岁以上
职业	务农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专	
居住地址	高阳县隆合庄		距项目地方位	东北侧	距离(米)	610
项目基本情况	<p>本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占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18.55"，北纬 38°41'18.64"；厂区东侧为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孝义河，北侧隔高任路为农田。距离本项目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西南侧 950m 处的岳家佐村以及 1400m 处的于堤村。本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本项目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以及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进行收购，在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整合技改；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进行改造；淘汰本项目收购三个厂区以及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共新增设备设施 180 台（套）；本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p> <p>本项目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燥机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本项目新建中水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为 12500t/a，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本项目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p>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调试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静	性别	女	年龄	30岁以下 40-50岁	30-40岁 50岁以上
职业	自由职业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专	
居住地址	岳家佐村		距项目地方位	西南侧	距离(米)	950
项目基本情况	<p>本项目位于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占地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49'18.55"，北纬 38°41'18.64"；厂区东侧为保定蓝波节能灯具有限公司，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孝义河，北侧隔高任路为农田。距离本项目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西南侧 950m 处的岳家佐村以及 1400m 处的于堤村。本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本项目对高阳县博庄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高阳县品源德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年染整巾被 6000 吨）以及高阳县永升毛纺染织有限公司（年印染巾被 1400 吨）进行收购，在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整合技改；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现有厂区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进行改造；淘汰本项目收购三个厂区以及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毛线染色车间的所有生产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共新增设备设施 180 台（套）；本项目完成后，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 20400 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 7500 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p> <p>本项目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干燥机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本项目新建中水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为 12500t/a，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本项目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p>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调试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原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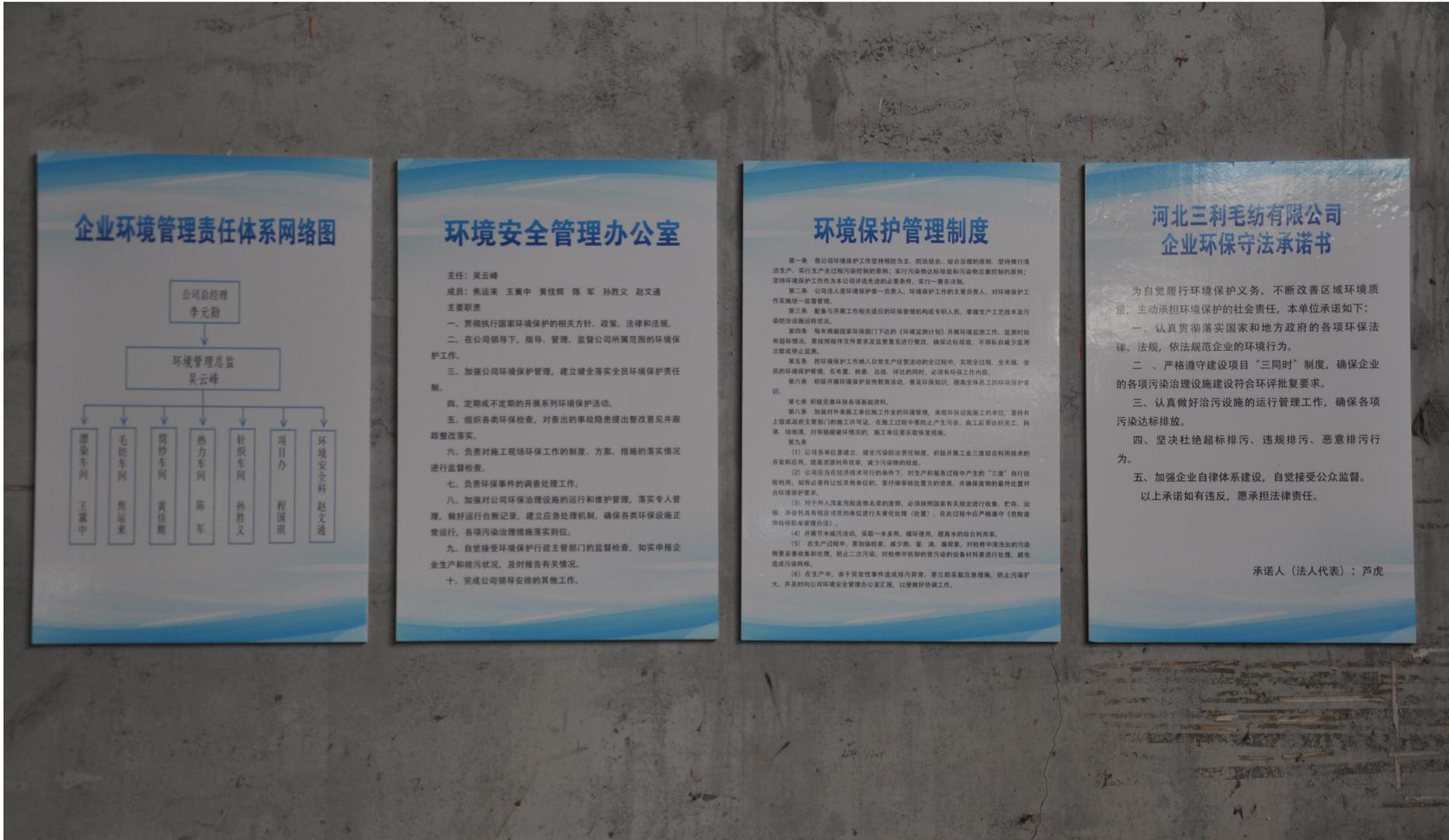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执行情况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设施	验收标准	企业执行情况
废气	巾被染整生产线	颗粒物 (无组织)	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 烘干工序烘燥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巾被染整生产线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 烘干工序烘燥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经监测, 烘干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巾被染整	煮炼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染色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水洗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脱水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本次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 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和修改单以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排入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 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经监测, 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均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间接排放限值和修改单以及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毛线染整	染色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水洗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脱水工序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			
	职工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噪声	生产设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东、南、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 经监测厂区东、南、西厂界环境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北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
	风机		隔声罩+进出口软连接		
固废处理	危险废物	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100%妥善处置	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在线监测废液			
	一般固体废物	毛绒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污泥	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厂区防渗	重点防渗区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危废间、原料库、厂区污水处理站、中水站、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及车间至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管沟等已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一般防渗区	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消防水池及生产区地面道路等已采取“三合土+水泥”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其他	企业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竣工调试前报环保部门备案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保定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20-079-L）
	企业应建立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账以及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企业已建立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账以及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项目环保管理制度：



验收意见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19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根据《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等要求组织本项目进行竣工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高阳县高任路88号、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东区内

性质：技改

产品：巾被染整、毛线染整

规模：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年染整巾被20400吨，毛线染色车间年染整毛线7500吨，其他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不变。

建设内容：建设毛线染色车间、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库房、原料库、危废间、中水站等

公辅工程：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生产用水由厂区现有自备井、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再生水以及厂区中水回用系统供给；项目生产及生活用热均依托三利集团有限公司热力车间供给；项目用电依托厂区现有变压器供给，由高阳县供电公司引入。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完成时间：2020年7月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部门：保定市行政审批局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时间及文号：2020年7月28日，保行审环评字[2020]7号

项目开工时间：2020年8月

项目竣工时间：2020年10月1日

项目调试开始时间：2020年11月1日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48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11号）要

验收组成员签字：

求，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628785716614U001P）。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技改部分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治理排放情况以及“三同时”、环评审批文件落实情况等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中水站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中水处理工艺由“UF 超滤+RO 反渗透”变为“砂滤+UF 超滤+RO 反渗透”，其他建设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污染物排放等均不发生变化。

上述变动情况不影响项目的生产规模和生产工艺，不属于《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规定的重大变化之列，不会改变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等，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其它建设情况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相关内容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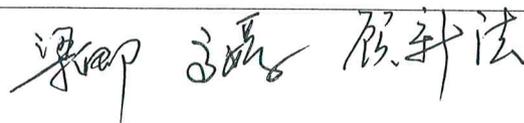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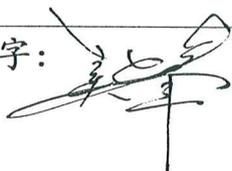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 1 座，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25000m³/d，采用“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 池+O 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处理工艺；本项目已建成中水站 1 座，设计处理能力为 12500m³/d，采用“砂滤+UF 超滤+RO 反渗透”的处理工艺；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回用水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排放至管网的污水能够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同时符合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的进水水质要求。

验收组成员签字：

 王凯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巾被坯布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毛巾染色技改车间巾被染整生产线烘干工段车间设喷淋系统，烘干工序烘干机产生的废气经设备自带毛绒收集网进行收集。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冷轧机、染色机、染缸、洗脱机、脱水机、烘干机等生产设备以及中水回用系统、风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治理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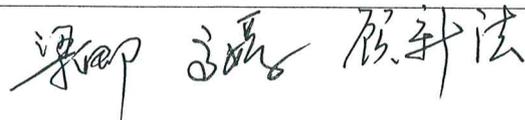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为危险固废；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1-49 毒性废物”，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在线监测废液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7-49 毒性废物”，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均为一般固体废物；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保定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20-079-L）。

验收组成员签字：

 王凯

项目对危废间、污水处理站、中水站等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处理，采取“三合土+土工膜+水泥+环氧树脂”防渗措施，保证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

企业建有1座事故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消防废水收集池）。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已安装在线监测装置（2套），包括pH机2套，型号为OP-160，监测因子为pH；流量计2套，型号为WL-IAI，监测废水流量；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仪2套，型号为GN-CODcr03型，监测因子为COD；氨氮自动分析仪2套，型号为GN-NH₃-NO₃型，监测因子为氨氮；总氮自动分析仪2套，型号为BS-TN型，监测因子为总氮；总磷自动分析仪2套，型号为GN-TP03型，监测因子为总磷。

企业根据国家、地方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相关技术要求，对项目排污口进行规范化管理，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1座，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25000m³/d，采用“格栅+调节池+初沉池+厌氧池+厌氧沉淀池+A池+O池+二沉池+终沉池+外排池”处理工艺；本项目已建成中水站1座，设计处理能力为12500m³/d，采用“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的处理工艺；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与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一并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水部分经厂区中水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水站产生的浓水回到厂区污水处理站继续进行处理；剩余部分经污水管网排入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82.33%、89.01%、80.37%、84.6%、67.95%、77.19%；污水处理站北侧污水处理系统对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的处理效率分别为：90.60%、93.7%、84.35%、83.46%、75.82%、8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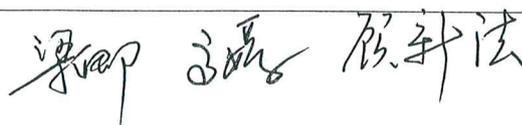
2.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经监测，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3.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危险固废：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

验收组成员签字：


王凯

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 1 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企业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水

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南侧出口出水中 pH 范围为 7.75-8.19，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5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08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8mg/L，BOD5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4.2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42mg/L，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5.9mg/L，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16 倍；污水处理站北侧出口出水中 pH 范围为 7.63-8.59，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3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879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8mg/L，BOD5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5.9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81mg/L，总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5.5mg/L，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32 倍；出水水质均可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间接排放限值及修改单，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允许接纳水质标准。

中水站深度处理系统出水中 pH 范围为 7.69-8.12，COD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4mg/L，SS 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9mg/L，色度最大监测值为 4 倍，电导率最大监测值为 53.2 倍；可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要求。

2.废气

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287mg/m³，满足《大气污

验收组成员签字：

王凯

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最高监测结果：北厂界昼间 64.4dB (A)、夜间 52.7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东厂界昼间 57.9dB (A)、夜间 46.7dB (A)；南厂界昼间 57.3dB (A)、夜间 46.4dB (A)；西厂界昼间 56.3dB (A)、夜间 45.4dB (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染料包装产生的含有或沾染有毒危险废物的包装内衬和废包装桶、废水在线监测产生的在线监测废液均在厂区现有危废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企业已与唐山洁城危废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企业调试期间暂无危废转移，故暂无危废转移联单。企业厂区内建有危废间1座，并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危废间内地面及墙面已采取防腐防渗措施，门口挂标识牌，大门上双锁。

一般固体废物：烘干工序毛绒收集网收集的的毛绒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厂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形成泥饼，机械粉碎，与煤进行耦合进入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热力车间锅炉进行焚烧。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企业已与保定恒晟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垃圾清运承包协议书。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5.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为：COD373.862t/a、氨氮 3.881t/a、总氮 21.974t/a、总磷 2.198t/a。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符合环评报告书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COD1027.694t/a、氨氮 102.769t/a、总氮 154.154t/a、总磷 7.70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地下水3个监测点位pH的监测范围为7.69-7.78，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铁、铬(六价)、色度的最大监测浓度分别为17.6mg/L、147mg/L、0.43mg/L、未检出、0.6mg/L、未检出、40mg/L、42.6mg/L、

验收组成员签字：

王凯

未检出、未检出、未检出，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土壤 2 个监测点位 pH 分别为 7.2、7.3。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经现场踏勘，本项目距最近环境敏感点为厂区东北侧 610m 处的隆合庄村，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与环评报告书批复一致。

六、验收结论

(1) 本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2) 经监测，本项目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3)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中水站增加前处理工艺砂滤，中水处理工艺由“UF超滤+RO反渗透”变为“砂滤+UF超滤+RO反渗透”，其他建设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污染物排放等均不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不影响项目的生产规模和生产工艺，不属于《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规定的重大变化之列，不会改变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等，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其它建设情况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相关内容一致。

(4) 建设过程中未造成环境污染。

(5) 本项目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能满足项目主体工程需要。

(6) 建设单位无因本项目建设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情况。

(7) 验收报告数据真实，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8) 项目建设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情况。

综上分析，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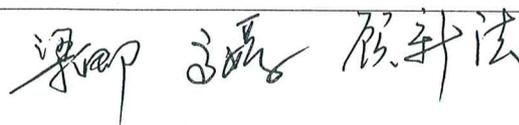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废气的收集，废气治理设施定期维护，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厂区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管理，确保出水达标。

(3) 企业加强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等相关环节的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管理全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进行，确保无二次污染。

验收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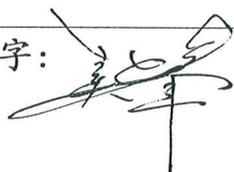
(4) 搞好厂区防渗处理和硬化，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下渗对地下水的影响。

(5) 企业根据《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监测方案定期对厂区各污染源进行监测。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9日

验收组成员签字：



梁卿 冯磊 顾新法

王凯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简况

1.1 施工简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 施工期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施工时间等措施，减少了施工期噪声和废水对环境的污染。

(2) 根据环评要求，项目对生产工艺废气、废水采取了相应的治理设施，可确保达标排放。

(3) 根据环评文件及审批文件要求，项目对厂区分区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

(4) 本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或减震垫、厂房隔声等措施。

(6) 企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分类处置。一般固废储存间设标识牌；危废暂存间地面采取了耐腐蚀、防渗漏处理，保证地面无裂隙，设置了危废间标识牌。危险废物按程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负责运输和最终处置。

1.2 验收过程简况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始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竣工。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开始对项目配套建设环保设施进行调试。

2020 年 12 月，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同时委托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源进行了样品采集和现场监测，并对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土壤进行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合并重组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2 其它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1.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环境管理由公司安全处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企业制定了健全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设立了运行费用保障计划，保证各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

2.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由保定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30628-2020-079-L）。备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并定期组织企业员工按照预案进行演练。

2.1.3 环境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企业已制定了自行监测计划。企业委托中科同和保定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至16日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经监测，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评价因子均不超标。企业自行监测计划见表1~3。

表1 企业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表

序号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手段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排放口类型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备注	
							标准值	执行标准		
1	有组织废气	锅炉烟气有组织排放口	自动监测	颗粒物	自动监测	主要排放口	10mg/m ³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209-2015）表1标准	自动监测设备出现故障时采用手工监测；4小时1次，每天不少于6次	
2				二氧化硫			35mg/m ³			
3				氮氧化物			100mg/m ³			
4			手工监测	汞及其化合物	1次/季		0.03mg/m ³			/
5				林格曼黑度	1次/季		1级			/
6				氨（氨气）	1次/季		2.3mg/m ³			/

7	原煤粉碎和输送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废气	手工监测	颗粒物	1次/半年	一般排放口	1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他颗粒物二级标准	/		
8	石灰石料仓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手工监测	颗粒物	1次/半年	一般排放口	1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他颗粒物二级标准	/		
9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西排放口 P1	手工监测	氨	1次/半年	一般排放口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	/		
10			硫化氢	1次/半年		0.33kg/h				
11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2000				
12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东排放口 P2	手工监测	氨	1次/半年	一般排放口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	/		
13			硫化氢	1次/半年		0.33kg/h				
14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2000				
15	无组织废气 厂界	手工监测	颗粒物	1次/季	--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16			氨	1次/半年		1.5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
17			硫化氢	1次/半年		0.06mg/m ³				/
18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20.0				/
19	氨罐区周边	手工监测	氨	1次/季	--	1.5mg/m ³		/		

表2 企业废水自行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手段	分析项目	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排放口类型	监测频次	备注
1	南废水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COD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要求,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200mg/L	主要排放口	连续	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采用手动监测。每天不少于4次,间隔不得超过6小时。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2				pH		6-9			
3				氨氮		20mg/L			
4				总磷		1.5mg/L			
5				总氮		30mg/L			
6			流量	/		连续	/		
7			手工监测	色度		80倍	每周一次	记录工况、生产信息	
8				SS		100mg/L			
9				BOD ₅		50mg/L			
10				硫化物		0.5mg/L			每季度一次

11				苯胺类		/		每季度一次	
12				二氧化氯		0.5mg/L		每半年一次	
13				动植物油	《毛纺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937-2012）	10mg/L		每季度一次	
14	北废水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COD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要求，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200mg/L	主要排放口	连续	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采用手动监测。每天不少于4次，间隔不得超过6小时。瞬时采样至少4个瞬时样
15				pH		6-9			
16				氨氮		20mg/L			
17				总磷		1.5mg/L			
18				总氮		30mg/L			
19				流量		/			
20		手工监测	手工监测	色度	80倍	连续		/	
21				SS	100mg/L	每周一次		记录工况、生产信息	
22				BOD ₅	50mg/L	每月一次			
23				硫化物	0.5mg/L	每季度一次			
24				苯胺类	/	每季度一次			
25	二氧化氯			0.5mg/L	每半年一次				
26	动植物油			《毛纺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937-2012）	10mg/L	每季度一次			
28	厂区北侧雨水排放口	流量	手工监测	COD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要求，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200mg/L	--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29				SS		100mg/L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30	厂区南侧雨水排放口	流量	手工监测	COD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要求，同时满足联合环境水务（高阳）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200mg/L	--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
31				SS		100mg/L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表 3 企业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北厂界	Leq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 类标准
东、南、西厂界	Leq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表 4 企业环境质量自行监测计划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地下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上游 630m 处监测井, 厂区污水处理站内和厂区内下游隆合庄村监测井	pH 值、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以 N 计)、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六价铬、总铁、色度	每年一次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土壤	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附近监测点、厂区西侧 100m 处监测点	pH	1 次/五年	/

2.2 配套设施落实情况

2.2.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2.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 距项目生产区域 50m 范围内无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居民搬迁。

2.3 其它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等内容。